5371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路 11 號

公司電話：(03) 577-2000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9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8-40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0-66
(七) 關係人交易	67-68
(八) 質押之資產	6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8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8
(十二)其他	69-7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9
3. 大陸投資資訊	79
(十四)部門資訊	80-81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威儀

中華民國　一〇八　年　一　月　二十八　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0078 新竹市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一路1號E-3
E-3, No.1, Lixing 1st Rd.,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3 688 5678
Fax: 886 3 688 6000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備抵存貨跌價金額為608,995千元，由於投影機、背光板及平面顯示器等產品技術變化快速，產品推陳出新，管理階層需評估產品是否過時而有存貨跌價之情況；由於存貨帳面價值金額重大，且存貨跌價之決定亦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並測試呆滯及過時存貨有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評估所採用之方法及關鍵假設，包括損失提列比率合理性；測試基礎資料之來源，包括存貨庫齡及所使用之淨變現價值，並重新計算其正確性；透過分析性複核程序評估整體存貨跌價提列之適足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存貨揭露之適當性，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六。

產品維修保固準備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產品維修保固準備為826,791千元。對於產品維修保固準備之估計，管理階層係依據客戶過去產品瑕疵維修保固經驗加以判斷，由於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及測試管理階層針對產品維修保固所建立之產品保固準備率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評估保固準備提列之會計政策合理性、選取樣本測試保固準備提列是否符合會計政策，並且測試作為產品保固準備率之基礎資料來源正確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六中有關產品維修保固準備相關風險揭露的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總額分別為99,624千元及95,736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0.21%及0.18%，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33,596千元及14,497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之0.06%及0.03%；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0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0%，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為2,942千元，占合併稅前淨利之 (0.13)%。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 永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 (96)金管證(六)第 0960002720 號

(104)金管證審字第 1040030902 號

許新民

會計師：

陳智忠

中華民國 一〇八 年 一 月 二十八 日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17,226,050	35.86	$ 17,966,117	34.5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63,250	0.13	67,435	0.13
113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3及十二	-	-	147,519	0.29
1139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3及十二	11,613	0.03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6	256,793	0.53	131,232	0.2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7	13,358,726	27.81	16,366,797	31.4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7及七	1,912	-	1,374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八	510,870	1.06	625,469	1.2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25	19,146	0.04	6,570	0.01
130x	存　　貨	四、五及六.8	7,882,359	16.41	7,903,924	15.20
1410	預付款項		483,352	1.01	581,456	1.1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69,225	0.35	146,811	0.2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9,983,296	83.23	43,944,704	84.48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2	20,065	0.04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4	359,859	0.75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5	-	-	315,029	0.6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四及六.10	6,551,312	13.64	6,760,253	13.0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五及六.11	176,459	0.37	184,511	0.34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2	156,402	0.33	171,728	0.3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25	302,673	0.63	237,983	0.46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五及六.16	10,676	0.02	10,117	0.0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476,463	0.99	394,684	0.76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053,909	16.77	8,074,305	15.52
1xxx	資產總計		$ 48,037,205	100.00	$ 52,019,009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威儀　　經理人：林惠姿　　陳士元　　會計主管：何新斌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3	$ 6,414,641	13.35	$ 8,176,659	15.7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14	23,475	0.05	66,910	0.13
2125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14及十二	-	-	156,598	0.30
2126	避險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14及十二	2,402	0.01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19	353,528	0.74	-	-
2150	應付票據		-	-	581	-
2170	應付帳款		9,272,126	19.30	12,850,802	24.7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0,422	0.08	39,911	0.08
2200	其他應付款		4,627,935	9.63	3,928,009	7.5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25	925,636	1.93	885,432	1.70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五及六.17	826,791	1.72	967,768	1.86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43,884	1.13	625,746	1.20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15	165,004	0.34	49,024	0.0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3,195,844	48.28	27,747,440	53.3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5	287,295	0.60	459,251	0.8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25	32,746	0.07	34,246	0.07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五及六.16	192,723	0.40	185,387	0.36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2,944	0.13	46,024	0.09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75,708	1.20	724,908	1.40
2xxx	負債總計		23,771,552	49.48	28,472,348	54.7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18	4,344,231	9.04	4,344,231	8.35
3200	資本公積	六.18	4,072,808	8.48	4,092,423	7.87
3300	保留盈餘	六.18、25及2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572,543	7.44	3,397,480	6.5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83,647	5.17	1,962,450	3.77
3350	未分配盈餘		9,345,802	19.46	8,928,344	17.16
	保留盈餘合計		15,401,992	32.07	14,288,274	27.46
3400	其他權益		(1,613,818)	(3.36)	(1,192,827)	(2.2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2,205,213	46.23	21,532,101	41.39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及六.18	2,060,440	4.29	2,014,560	3.87
3xxx	權益總計		24,265,653	50.52	23,546,661	45.2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8,037,205	100.00	$ 52,019,009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威儀　　經理人：林惠姿　　陳士元　　會計主管：何新斌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七年度 金額	一〇七年度 %	一〇六年度 金額	一〇六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四、五、六.17、19及27	$ 55,672,933	100.00	$ 53,105,303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四、五、六.6、12、31、22及27	45,303,063	81.37	44,014,785	82.88
5900	營業毛利		10,369,870	18.63	9,090,518	17.12
6000	營業費用	六.12、16、21及22				
6100	推銷費用		2,112,270	3.80	1,940,482	3.66
6200	管理費用		2,484,040	4.46	2,391,602	4.5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471,941	6.24	3,027,153	5.70
	營業費用合計		8,068,251	14.50	7,359,237	13.86
6900	營業利益		2,301,619	4.13	1,731,281	3.2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3	598,873	1.08	602,050	1.1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3	211,829	0.38	69,217	0.13
7050	財務成本	六.23	(245,000)	(0.44)	(177,224)	(0.33)
77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六.9	-	-	(2,942)	(0.0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5,702	1.02	491,101	0.92
7900	稅前淨利		2,867,321	5.15	2,222,382	4.18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25	(739,137)	(1.33)	(517,804)	(0.97)
8200	本期淨利		2,128,184	3.82	1,704,578	3.2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24	(15,326)	(0.03)	94,550	0.18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24	(65,698)	(0.12)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24及25	4,805	0.01	(16,074)	(0.0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24	(287,075)	(0.51)	(594,048)	(1.1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24	-	-	35,113	0.06
836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六.24	7,823	0.01	(12,427)	(0.0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24及25	(3,939)	(0.01)	4,442	0.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59,410)	(0.65)	(488,444)	(0.9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68,774	3.17	$ 1,216,134	2.29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六.26	$ 2,020,219		$ 1,750,627	
8620	非控制權益	六.18及28	$ 107,965		$ (46,049)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649,136		$ 1,302,908	
8720	非控制權益		$ 119,638		$ (86,774)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26	$ 4.65		$ 4.0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26	$ 4.56		$ 3.9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威儀　　經理人：林惠姿　　陳士元　　會計主管：何新斌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避險工具之損益	總計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4,344,231	$ 4,627,479	$ 3,201,027	$ 1,290,820	$ 8,841,168	$ (639,887)	$ -	$ (35,113)	$ 3,370	$ -	$ 21,633,095	$ 2,121,580	$ 23,754,67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	30,586	-	-	-	-	-	-	-	-	30,586	89,418	120,004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85,993	-	-	-	-	-	-	-	-	85,993	(105,232)	(19,239)
民國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6,453	-	(196,453)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71,630	(671,630)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68,846)	-	-	-	-	-	(868,846)	-	(868,846)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651,635)	-	-	-	-	-	-	-	-	(651,635)	-	(651,635)
民國106年度淨利	-	-	-	-	1,750,627	-	-	-	-	-	1,750,627	(46,049)	1,704,578
民國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73,478	(548,325)	-	35,113	(7,985)	-	(447,719)	(40,725)	(488,4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824,105	(548,325)	-	35,113	(7,985)	-	1,302,908	(86,774)	1,216,134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4,432)	(4,43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4,344,231	$ 4,092,423	$ 3,397,480	$ 1,962,450	$ 8,928,344	$ (1,188,212)	$ -	$ -	$ (4,615)	$ -	$ 21,532,101	$ 2,014,560	$ 23,546,661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4,344,231	$ 4,092,423	$ 3,397,480	$ 1,962,450	$ 8,928,344	$ (1,188,212)	$ -	$ -	$ (4,615)	$ -	$ 21,532,101	$ 2,014,560	$ 23,546,661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189,639	-	(59,990)	-	4,615	(4,615)	129,649	342	129,991
民國107年1月1日追溯適用後之餘額	4,344,231	4,092,423	3,397,480	1,962,450	9,117,983	(1,188,212)	(59,990)	-	-	(4,615)	21,661,750	2,014,902	23,676,652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	197,582	-	-	-	-	-	-	-	-	197,582	(23,662)	173,920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14	-	-	-	-	-	-	-	-	14	-	14
民國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75,063	-	(175,063)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21,197	(521,197)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086,058)	-	-	-	-	-	(1,086,058)	-	(1,086,058)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217,211)	-	-	-	-	-	-	-	-	(217,211)	-	(217,211)
民國107年度淨利	-	-	-	-	2,020,219	-	-	-	-	-	2,020,219	107,965	2,128,184
民國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082)	(299,534)	(65,351)	-	-	3,884	(371,083)	11,673	(359,4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10,137	(299,534)	(65,351)	-	-	3,884	1,649,136	119,638	1,768,774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50,438)	(50,438)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4,344,231	$ 4,072,808	$ 3,572,543	$ 2,483,647	$ 9,345,802	$ (1,487,746)	$ (125,341)	$ -	$ -	$ (731)	$ 22,205,213	$ 2,060,440	$ 24,265,65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威儀　　經理人：林惠姿　　陳士元　　會計主管：何新斌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一〇七年度 金額	一〇六年度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867,321	$ 2,322,28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60,772	85,207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1,020,667	1,137,161
攤銷費用(含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726	78,326
利息費用	245,000	177,224
利息收入	(404,389)	(304,800)
股利收入	(7,712)	(2,2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610	72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7,695	(55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4	-
無形資產轉列費用數	228	1,350
廉價購買利益	-	(4,247)
處分投資利益	-	(27,41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2,9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38,314)	90,927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0,104	51,5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125,561)	(77,176)
應收帳款	2,949,559	1,088,50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38)	(1,145)
其他應收款	139,578	(226,118)
存　　貨	26,689	(710,306)
預付款項	98,104	(110,968)
其他流動資產	(22,414)	37,890
合約負債	(34,894)	-
應付票據	(581)	(2,196)
應付帳款	(3,578,676)	375,715
應付帳款-關係人	511	(939)
其他應付款	709,320	(238,604)
負債準備-流動	84,162	118,312
其他流動負債	81,421	(230,678)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8,764)	(27,93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222,628	3,502,873
收取之股利	7,712	2,261
收取之利息	394,410	295,940
支付之利息	(245,661)	(173,495)
支付之所得稅	(774,688)	(638,16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04,401	2,989,411

項目	一〇七年度 金額	一〇六年度 金額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	$ (18,27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13,216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1,52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39,848)	(542,1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971	51,192
取得無形資產	(102,769)	(74,561)
處分無形資產	303	897
長期預付租金增加	(75,863)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1,418)	7,30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14,624)	(450,82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762,018)	1,547,351
(償還)舉借長期借款	(55,976)	467,272
存入保證金增加	17,540	-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620)	1,627
發放現金股利	(1,303,269)	(1,520,481)
子公司購買庫藏股	-	(20,719)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242,115	57,685
非控制權益變動	(113,662)	63,56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975,890)	596,30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53,954)	(470,96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40,067)	2,663,92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966,117	15,302,18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226,050	$ 17,966,11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威儀　　經理人：林惠姿　　陳士元　　會計主管：何新斌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三十日創設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並分別於民國八十六年十月十七日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十六日於新竹工業區及台南科學工業園區設立分公司。主要業務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投影機、背光板與各式平面顯示器等產品。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八年一月二十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八日通過發布。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列所述外，其餘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及其相關解釋與解釋公告，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並選擇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對本集團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A.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B.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銷售商品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於本集團將所承諾之商品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適用並未對本集團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惟對於部分合約，於移轉商品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先收取之對價認列為其他流動負債；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則認列為合約負債。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自其他流動負債重分類至合約負債之金額為 388,422 千元；另相較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353,528 千元，相對增加合約負債 353,528 千元。另，對於預期之折扣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自負債準備重分類至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之金額為 225,139 千元。

C.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規定須新增附註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則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會計政策之說明詳附註四。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並將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分類至適當之類別，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分類及帳面金額如下表所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7,4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8,4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22,7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成本衡量)	315,029		
攤銷後成本衡量		攤銷後成本衡量(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	35,085,814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	35,085,814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47,519	避險之金融資產	147,519
合　計	$35,615,797	合　計	$35,744,526

C. 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由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變動進一步相關資訊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保留盈餘	其他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差異數	調整數	調整數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67,4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7,435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原始投資成本$512,021 並以成本衡量單獨列報)(註 1)	315,0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1,001	315	252	6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	422,757	128,414	196,992	(68,578)
		小　計	443,758	128,729	197,244	(68,515)

(續下頁)

(承上頁)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保留盈餘	其他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差異數	調整數	調整數
放款及應收款(註 2)		採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7,960,94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7,960,942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6,499,403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6,499,403	-	-	-
其他應收款	625,469	其他應收款	625,469	-	-	-
小　計	35,085,814		35,085,814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47,519	避險之金融資產	147,519	-	-	-
合　計	$35,615,797	合　計	$35,744,526	$128,729	$197,244	$(68,515)
金融負債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156,598	避險之金融負債	$156,598	$-	$-	$-

註：

1.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係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分類變動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股票投資(包括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由於該等股票投資非屬持有供交易之投資，故將該等投資選擇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成本衡量者)類別重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20,686千元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金額為294,343千元。其他相關調整說明如下：

先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原始帳面金額512,021千元，並認列減損金額196,992千元；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除無須認列減損損失外，尚須以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衡量其公允價值為443,758千元，因此除調整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21,001千元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為422,757千元外，另調增保留盈餘197,244千元、遞延所得稅資產1,993千元、遞延所得稅負債63千元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66,585千元。

2.本集團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者，其現金流量特性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因經營模式屬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符合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之規定，此外，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對前述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進行之減損評估並未產生差異。

D.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之相關附註揭露。

2.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準則編號	新準則或修正專案名稱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	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之修正	2019 年 1 月 1 日
2015-2017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	企業合併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	聯合協議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	所得稅	
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	借款成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上，綜合損益表中則認列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惟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該解釋規範，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此解釋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其對過去之交易或事項原係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於相同處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除前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之影響說明如下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 15 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 27 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對本集團之影響說明如下：

A. 對於租賃之定義，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無須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

   本集團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用時）期初餘額之調整。

本集團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下列金額之一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

i.該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如同自開始日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但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或

ii.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該金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之資產負債表者）。

本集團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增加之金額約分別佔合併總資產 4.38%及 3.86%。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承租人及出租人之規定新增相關附註揭露。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準則編號	新準則或修正專案名稱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合併財務報表及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修正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	企業合併	2020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第 8 號	重大之定義修正	2020 年 1 月 1 日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具實質、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資訊為：若某些項目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財務報表所作之決策。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將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企業需視資訊個別或併同其他資訊於財務報表中是否係屬重大。若合理預期對主要使用者產生影響，則誤述之資訊係屬重大。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依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上述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6) 重分類母公司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主要營業項目	直接及間接持有權益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Tecpoint Limited (Tecpoint)及其所屬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為轉投資大陸事業之控股公司。其轉投資之事業係以製造與銷售壓克力板及導光板、研發、加工、製造液晶顯示器導光板及背光模組用光學膜產品，銷售其所生產的產品並提供相關服務為主要業務。	100.00%	100.00%
Visicorp Limited (Visicorp)及其所屬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為轉投資大陸事業之控股公司。其轉投資之事業係以研發、製造背光模組及相關零組件，銷售其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的售後維修服務為主要業務。	100.00%	100.00%
Coretronic (BVI) Investment Corp. (Coretronic BVI)及其所屬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為轉投資大陸事業之控股公司。其轉投資之事業係以數位投影機、液晶監視器及相關零組件的研發、加工、製造並銷售其自產產品、從事售後維修及液晶監視器之維修及技術服務為主要業務。	100.00%	100.00%
Sinolink Global Limited (Sinolink)及其所屬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為轉投資大陸事業之控股公司。其轉投資之事業係以設計、研發及生產投影機，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自產及非自產產品的售後維修服務為主要業務。	100.00%	100.00%
揚光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揚光綠能)及其所屬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從事電子零組件、電池、電腦及其週邊設備及電子材料之製造、批發及零售。其轉投資之事業係以研發、生產、銷售變壓器、電感器及相關產品。	99.91%	99.91%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主要營業項目	直接及間接持有權益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揚明光學)及其所屬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從事製造、銷售與研發電子零組件及光學儀器。其轉投資之事業係以經營維修服務業務、光學儀器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製造、研發、製造光學引擎及相關光學電子器材為主要業務。	44.11%	45.88%
揚昇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揚昇照明)及其所屬子公司(註 1)	本公司之子公司	從事設計、製造與銷售照明設備、電子零組件及光學儀器。其轉投資之事業係以背光模組、觸控模組、液晶模組、其它光學零組件及照明設備之研發、製造、加工、銷售及提供售後服務為主要業務。	-	100.00%
Young Lighting Limited(YLL)及其所屬子公司(註 1)	本公司之子公司	為轉投資大陸事業之控股公司。其轉投資之事業係以背光模組、觸控模組、液晶模組、其它光學零組件及照明設備之研發、製造、加工、銷售及提供售後服務為主要業務。	100.00%	-
奧圖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奧圖碼科技) 及其所屬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從事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電子零組件、光學儀器、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器之製造及銷售。其轉投資之事業係奧圖碼系統產品於美洲、加拿大、歐洲、香港及大陸地區之行銷與售後服務及產品為主要業務。	100.00%	92.42%
中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中璨投資)及其所屬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集團之策略結盟及投資活動。	100.00%	100.00%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主要營業項目	直接及間接持有權益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中光電智能雲服股份有限公司(中光電智能雲服)及其所屬子公司(註 2)	本公司之子公司	從事雲端、IT 資訊及新媒體之智慧應用及平台開發相關業務。其轉投資之事業係從事智能化工程及電子零組件銷售，並提供相關配套服務等為主要業務。	100.00%	100.00%
中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中光創業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事業擴展之投資活動。	100.00%	100.00%
宇康醫電股份有限公司(宇康醫電)	本公司之子公司	從事智能運動醫療照護相關軟硬體系統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80.00%	80.00%
誠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誠屏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從事創新智能顯示產品及軟硬體整合解決方案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80.00%	80.00%
Calibre UK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從事影像控制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譜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譜鉅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從事光譜儀相關產品及解決方案之研發及銷售。	80.00%	80.00%
中光電智能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中光電智能機器人)	本公司之子公司	從事商用無人飛航載具系統及智能機器人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註 1：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十月為合併基準日，簡易合併揚昇照明，並直接取得其轉投資公司 Young Lighting Limited 100%股權。

註 2：原中光電系統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經股東會通過更名為中光電智能雲服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經主管機關核准。

(1)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間接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本公司之子公司均已依規定列入編製合併報表之合併個體中。

(2) 合併個體重要增減變動情形說明如下：

(A) 奧圖碼科技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買回庫藏股票 2,072 千股，使本公司持股比例增加為 92.42%。

另基於集團營運規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收購奧圖碼科技流通在外之 4,273 千股及庫藏股 2,072 千股，使本公司持股比例提高為 100%。

(B)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投資設立宇康醫電，並於同月完成設立登記程序，已於投資日起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C)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投資設立誠屏科技，並於同月完成設立登記程序，已於投資日起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D) 本公司於收購英國公司 Calibre UK Ltd. 100%的股權，並以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為收購基準日，已自該月起列入合併個體。

(E) 基於集團營運規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向中璨投資及璨明投資購買其持有之揚光綠能股票，經前述交易後，本公司持股揚光綠能比例提高為 99.91%，中璨及璨明不再持股揚光綠能。

(F) 昆山揚皓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投資設立子公司昆山揚燁，已於投資日起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G)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投資設立譜鉅科技，並於同月完成設立登記程序，已於投資日起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H)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投資設立中光電智能機器人，並於同月完成設立登記程序，已於投資日起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I) Wisdom Success Hong Kong Limited 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投資設立大陸子公司蘇州璨曜光電有限公司(蘇州璨曜)，並完成設立登記程序，已於投資日起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J) 揚昇照明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解散併入本公司，該合併案業已於該月經主管機關核准生效。

(K) 蘇州揚昕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投資設立子公司台灣揚昕，並於同月完成設立登記程序，已於投資日起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政策如下：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A.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政策如下：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性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兌換差額部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u>放款及應收款</u>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政策如下：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B. 貨幣時間價值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政策如下：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損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u>金融資產除列</u>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u>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u>

<u>負債或權益之分類</u>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本集團之預期交易符合採現金流量避險，屬避險工具有效避險部分之損失或利益係認列於權益項下，避險無效部分則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之交易影響損益時，將認列於權益項下之金額轉列至損益，當被避險項目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認列於權益項下之金額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帳面金額。

當預期交易或確定承諾預計不會發生時，先前已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利益或損失應轉列至損益。如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執行且未予取代或展期，或如取消原指定之避險，則先前已認列於權益項下之金額，在預期交易或確定承諾影響損益前，仍列於權益項下。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惟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前述規定仍適用於主契約為金融負債或非金融資產。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　　貨

存貨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衡量方法採標準成本法，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考量原物料、人工、效率與設備產能之正常水準，定期複核並配合現況調整。

期末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名稱	耐用年數
房屋及建築	2～50 年
機器設備	2～10 年
運輸設備	4～9 年
辦公設備	2～10 年
租賃資產	2～5 年
租賃改良	1～11 年
其他設備	3～15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名稱	耐用年數
建築物	10～30 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集團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4. 租　　賃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財務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財務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1)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2)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3)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4) 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5) 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專利權及商標權

專利權已由相關企業授予十五年期之權利；而商標權則被授予六至十年的使用權利。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一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應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若義務事項係於一段期間發生，則公課支付負債係逐漸認列。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維修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處理。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

18. 收入認列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政策如下：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其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集團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

本集團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規定處理。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15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另如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

提供勞務

本集團提供之勞務服務主要提供維修及委託設計服務產生，並於合約完成時予以認列收入。

本集團合約協議價款係依合約訂定之付款期間收取，當具有已移轉，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政策如下：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2) 因投資子公司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2) 與投資子公司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1.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以編製務報表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須進行若干重大之判斷。其中包含：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持有不動產之目的大部分係供自用，少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

(2) 營業租賃承諾－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集團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銷售金額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請詳附註六.8。

(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基於公平交易下具約束力之銷售協議之價格或資產之市價，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集團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用以決定不同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主要假設，包括敏感度分析。

(4)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16。

(5) 產品維修保固準備

商品銷售收入相關產品保固維修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所決定之特定比率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保固及維修，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商品銷售成本之加項。且本集團管理階層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請詳附註六.17。

(6)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前述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係於重大迴轉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之前提為基礎，請詳附註六。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請詳附註六.18。

(7)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庫存現金、活期及支票存款	$3,912,765	$3,934,756
定期存款	13,213,266	13,971,352
約當現金	100,019	60,009
合　　計	$17,226,050	$17,966,117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註)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63,143	
遠期換匯合約	107	
小　　計	63,250	
股　　票	20,065	
合　　計	$83,315	

	107.12.31	106.12.31(註)
流　　動	$63,250	
非 流 動	20,065	
合　　計	$83,315	

	107.12.31(註)	106.12.31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67,435
流　　動		$67,435
非 流 動		-
合　　計		$67,435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其相關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註)
避險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11,613	
流　　動	$11,613	
非 流 動	-	
合　　計	$11,613	

	107.12.31(註)	106.12.31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147,519
流　　動		$147,519
非 流 動		-
合　　計		$147,519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其相關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持有避險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359,859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其相關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持有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12.31(註)	106.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諧永投資(股)公司		$210,787
Unitech Capital, Inc.		56,946
Excel Global Limited		26,389
Nightingale Intelligent System, Inc.		17,966
GLO AB		2,720
麥實創業投資(股)公司		221
合　　計		$315,029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其相關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Venture Orient 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出售帳面金額 7,687 千元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認列 1,692 千元處分利益。

上述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6. 應收票據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256,793	$131,232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評估減損，累計減損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13,540,426	$16,496,404
減：備抵損失	(181,700)	(129,607)
小　　計	13,358,726	16,366,797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12	1,374
合　　計	$13,360,638	$16,368,17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 30 天至 150 天。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七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20。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六年度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106.01.01 餘額	$44,377
當期提列之金額	85,207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匯率影響數	23
106.12.31 餘額	$129,607

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所產生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未逾期且未減損	30 天內	31-60 天	61-90 天	91-120 天	121 天以上	合　計
106.12.31	$14,796,037	$1,456,816	$66,629	$25,903	$14,987	$7,799	$16,368,171

本集團與國內數家銀行簽定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出售合約，而各該銀行係以所受讓應收帳款之十成價金支付予本集團；惟如所出售之應收帳款客戶有延遲支付帳款情形，本集團仍應支付利息予銀行。應收帳款債權讓與銀行後，其信用風險即由銀行承受之，惟本集團仍開立本票予承購銀行，嗣後若因本集團與客戶間，歸責於本集團之商業糾紛致債權收回困難，而本集團未依約負責承擔還款時，承購銀行仍能提示本集團開立之本票，向本集團要求損害賠償。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已出售應收帳款並於帳上除列之情形，其對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及台新銀行之應收帳款出售合約額度，均為美金 80,000 千元。

8. 存　　貨

	107.12.31	106.12.31
原 物 料	$5,393,686	$4,716,148
在 製 品	255,027	191,537
製 成 品	2,233,646	2,996,239
淨　　額	$7,882,359	$7,903,924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45,303,063 千元及 44,014,785 千元，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263,303 千元及 207,794 千元。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608,995 千元及 495,326 千元。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07.12.31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勁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勁捷生技)	$-	19.51%

	106.12.31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勁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勁捷生技)	$-	19.51%

本集團投資勁捷生技於民國一〇六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為 2,942 千元。

中光創投於民國一〇六年度經評估勁捷生技因持續虧損，故認列 27,704 千元的減損損失。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7.01.01 餘額	$39,357	$6,884,919	$5,345,544	$473,982	$53,885	$2,250	$846,746	$1,833,359	$44,795	$15,524,837
增添	-	71,615	287,765	39,915	2,380	-	83,074	119,577	342,809	947,135
處分	-	(4,811)	(247,964)	(39,445)	(12,579)	-	(19,094)	(194,357)	-	(518,250)
移轉	-	64,879	55,121	(1,744)	88	-	(69,054)	6,621	(75,816)	(19,9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311)	(52,200)	(64,965)	(5,649)	(627)	72	(13,523)	(24,944)	404	(161,743)
107.12.31 餘額	$39,046	$6,964,402	$5,375,501	$467,059	$43,147	$2,322	$828,149	$1,740,256	$312,192	$15,772,074
106.01.01 餘額	$23,900	$6,719,517	$5,242,432	$550,256	$78,804	$2,008	$854,894	$2,343,758	$198,135	$16,013,704
增添	1,766	43,410	100,678	35,043	1,786	403	54,564	113,801	164,265	515,716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13,339	-	790	1,011	25	-	51	1,578	-	16,794
處分	-	(57,149)	(472,922)	(80,354)	(26,377)	-	(54,146)	(266,599)	(135)	(957,682)
移轉	-	248,192	571,623	(30,901)	1,716	-	8,967	(336,072)	(313,638)	149,887
匯率變動之影響	352	(69,051)	(97,057)	(1,073)	(2,069)	(161)	(17,584)	(23,107)	(3,832)	(213,582)
106.12.31 餘額	$39,357	$6,884,919	$5,345,544	$473,982	$53,885	$2,250	$846,746	$1,833,359	$44,795	$15,524,837
折舊及減損：										
107.01.01 餘額	$-	$2,837,306	$3,244,250	$380,631	$41,066	$1,925	$717,313	$1,542,093	$-	$8,764,584
折舊	-	300,821	497,887	35,099	4,555	80	48,857	125,316	-	1,012,615
處分	-	(4,809)	(205,183)	(38,619)	(9,222)	-	(18,679)	(189,072)	-	(465,584)
移轉	-	26,885	(713)	(1,541)	-	-	(43,830)	(96)	-	(19,295)
減損損失	-	-	40,104	-	-	-	-	-	-	40,1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8,864)	(48,524)	(4,248)	(535)	64	(7,951)	(21,604)	-	(111,662)
107.12.31 餘額	$-	$3,131,339	$3,527,821	$371,322	$35,864	$2,069	$695,710	$1,456,637	$-	$9,220,762
106.01.01 餘額	$-	$2,390,319	$3,115,855	$435,856	$61,357	$2,008	$705,262	$1,759,275	$-	$8,469,932
折舊	-	330,969	504,864	38,371	6,930	74	83,284	164,616	-	1,129,108
處分	-	(57,116)	(429,104)	(78,589)	(25,479)	-	(51,730)	(265,022)	-	(907,040)
移轉	-	193,866	80,258	(14,827)	-	-	(168)	(108,515)	-	150,614
減損損失	-	-	23,842	-	-	-	-	-	-	23,8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0,732)	(51,465)	(180)	(1,742)	(157)	(19,335)	(8,261)	-	(101,872)
106.12.31 餘額	$-	$2,837,306	$3,244,250	$380,631	$41,066	$1,925	$717,313	$1,542,093	$-	$8,764,584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39,046	$3,833,063	$1,847,680	$95,737	$7,283	$253	$132,439	$283,619	$312,192	$6,551,312
106.12.31	$39,357	$4,047,613	$2,101,294	$93,351	$12,819	$325	$129,433	$291,266	$44,795	$6,760,253

合併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經評估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經濟效益有限，故提列減損損失 40,104 千元及 23,842 千元，該減損損失已認列至綜合損益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1. 投資性不動產

	建築物
成本：	
107.01.01 餘額	$244,538
增添－源自購買	-
增添－源自後續支出	-
處分	-
107.12.31 餘額	$244,538
106.01.01 餘額	$244,538
增添－源自購買	-
增添－源自後續支出	-
處分	-
106.12.31 餘額	$244,538
折舊及減損：	
107.01.01 餘額	$60,027
當期折舊	8,052
107.12.31 餘額	$68,079
106.01.01 餘額	$51,974
當期折舊	8,053
106.12.31 餘額	$60,027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176,459
106.12.31	$184,511

	107 年度	106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0,234	$4,221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8,052)	(8,053)
合　　計	$2,182	$(3,832)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之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況，請參閱附註八。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採用之評價方法為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其中主要使用輸入值為折現率及成長率，其中主要使用之輸入值及其量化資訊如下：

	107.12.31	106.12.31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222,400	$217,000
折現率	4.095%	4.095%
成長率	0.4%	0.4%

12. 無形資產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商譽	其他	合計
成本：							
107.01.01 餘額	$103,805	$16,023	$137,169	$57,882	$5,940	$86,109	$406,928
增添	-	-	32,824	-	-	69,945	102,769
處分	-	-	(34,804)	(3,360)	-	(7,139)	(45,303)
移轉	-	-	(8,733)	-	-	(228)	(8,961)
匯率變動之影響	96	26	(354)	-	-	(2,831)	(3,063)
107.12.31 餘額	$103,901	$16,049	$126,102	$54,522	$5,940	$145,856	$452,370
106.01.01 餘額	$104,054	$16,045	$129,449	$59,786	$5,940	$49,681	$364,955
增添	-	-	38,534	-	-	36,027	74,561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	-	52,396	52,396
處分	-	-	(30,410)	-	-	(51,534)	(81,944)
移轉	-	-	-	(1,904)	-	(1,350)	(3,254)
匯率變動之影響	(249)	(22)	(404)	-	-	889	214
106.12.31 餘額	$103,805	$16,023	$137,169	$57,882	$5,940	$86,109	$406,928
攤銷及減損：							
107.01.01 餘額	$88,714	$7,902	$95,877	$27,230	$-	$15,477	$235,200
攤銷	3,759	1,155	26,340	18,115	-	57,679	107,048
處分	-	-	(34,497)	(3,360)	-	(7,139)	(44,9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	6	(322)	-	-	(993)	(1,284)
107.12.31 餘額	$92,498	$9,063	$87,398	$41,985	$-	$65,024	$295,968
106.01.01 餘額	$84,994	$6,750	$99,881	$8,242	$-	$44,314	$244,181
攤銷	3,761	1,155	25,826	18,988	-	22,990	72,720
處分	-	-	(29,513)	-	-	(51,534)	(81,047)
匯率變動之影響	(41)	(3)	(317)	-	-	(293)	(654)
106.12.31 餘額	$88,714	$7,902	$95,877	$27,230	$-	$15,477	$235,200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11,403	$6,986	$38,704	$12,537	$5,940	$80,832	$156,402
106.12.31	$15,091	$8,121	$41,292	$30,652	$5,940	$70,632	$171,728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成本	$41,147	$9,405
銷售費用	6,872	6,756
管理費用	23,834	23,124
研發費用	35,195	33,435
合　　計	$107,048	$72,720

13. 短期借款

	107.12.31	106.12.31
信用借款	$6,414,641	$8,176,659
利率區間(%)	0.93%~3.65%	0.69%~2.92%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 30,877,601 千元及 36,364,752 千元。

14. 衍生工具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7.12.31	106.12.31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21,115	$62,762
遠期換匯合約	2,360	4,148
合　　計	$23,475	$66,910

避險之金融負債：

	107.12.31	106.12.31(註)
遠期外匯合約	$2,402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107.12.31(註)	106.12.31
遠期外匯合約		$156,598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其相關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5. 長期借款

本集團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7.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第一銀行擔保借款	$20,625	1.48%	自 106 年 10 月 27 日起，開始償還本金，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 16 期清償完畢。
第一銀行擔保借款	430,833	1.38%	自 107 年 10 月 27 日起，開始償還本金，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 12 期清償完畢。
Lombard Co.擔保借款	515	4.11%	自 104 年 7 月 8 日起，開始償還本金，每個月為一期，共分 48 期清償完畢。
Lombard Co.擔保借款	326	3.81%	自 106 年 1 月 5 日起，開始償還本金，每個月為一期，共分 36 期清償完畢。
減：一年內到期	(165,004)		
	$287,295		

債權人	106.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第一銀行擔保借款	$28,125	1.38%	自 106 年 10 月 27 日起，開始償還本金，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 16 期清償完畢。
第一銀行擔保借款	470,000	1.38%	自 107 年 10 月 27 日起，開始償還本金，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 12 期清償完畢。
NatWest Bank 擔保借款	7,889	2.45%	自 105 年 5 月起，開始償還本金，每個月為一期，共分 108 期清償完畢。
Lombard Co.擔保借款	1,593	4.11%	自 104 年 7 月 8 日起，開始償還本金，每個月為一期，共分 48 期清償完畢。
Lombard Co.擔保借款	668	3.81%	自 106 年 1 月 5 日起，開始償還本金，每個月為一期，共分 36 期清償完畢。
減：一年內到期	(49,024)		
	$459,251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尚未使用之長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 300,000 千元及 461,738 千元。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393,003 千元及 468,991 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 12,895 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分別為 13.73~17.43 年及 14.6~17.61 年。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007	$1,56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9,486	9,054
計劃資產預期報酬	(6,032)	(5,051)
縮減利益	-	(18,813)
合　　計	$4,461	$(13,248)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106.01.0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545,893	$541,301	$658,24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63,846)	(366,031)	(360,49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	$182,047	$175,270	$297,754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一非流動之帳列數	$192,723	$185,387	$297,754
其他非流動(資產) -淨確定福利(資產)一非流動之帳列數	$(10,676)	$(10,117)	$-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6.01.01	$658,244	$360,490	$297,754
當期服務成本	1,562	-	1,562
利息費用(收入)	9,054	5,051	4,003
縮減損益	(18,813)	-	(18,813)
小　　計	650,047	365,541	284,506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92,649)	(76)	(92,573)
經驗調整	(3,417)	(1,440)	(1,977)
小　　計	(96,066)	(1,516)	(94,550)
支付之福利	(12,680)	(12,545)	(135)
雇主提撥數	-	14,551	(14,551)
106.12.31	$541,301	$366,031	$175,270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7.01.01	$541,301	$366,031	$175,270
當期服務成本	1,007	-	1,007
利息費用(收入)	9,486	6,032	3,454
小　　計	551,794	372,063	179,731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4,282	-	14,282
經驗調整	9,761	8,717	1,044
小　　計	24,043	8,717	15,326
支付之福利	(29,944)	(29,944)	-
雇主提撥數	-	12,964	(12,964)
其　　他	-	46	(46)
107.12.31	$545,893	$363,846	$182,047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1.125%-1.375%	1.625%
預期薪資增加率	1.00%~4.00%	1.00%~5.00%

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7年度		106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 0.25%	$-	$19,030	$-	$18,838
折現率減少 0.25%	19,894	-	19,809	-
預期薪資增加 0.25%	19,060	-	19,004	-
預期薪資減少 0.25%	-	18,349	-	18,274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7. 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
107.01.01 餘額	$742,629
當期新增(迴轉)	284,589
當期使用	(191,834)
匯率影響數	(8,593)
107.12.31 餘額	$826,791

107.12.31	
流　　動	$826,791
非 流 動	-
	$826,791

	維修保固	銷貨退回及折讓	合計
106.12.31			
流　　動	$742,629	$225,139	$967,768
非 流 動	-	-	-
	$742,629	$225,139	$967,768

維修保固

此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維修。

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將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認列於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請詳附註四。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並估列相關負債準備。

18. 權　　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 10,000,000 千元(其中 700,000 千元係留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實收資本額皆為 4,344,231 千元，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共 434,423 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07.12.31	106.12.31
發行溢價	$3,569,001	$3,786,212
庫藏股票交易	116,614	114,569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97,948	102,41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89,245	89,231
合　　計	$4,072,808	$4,092,423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法定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性質及週期等因素決定，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但因本公司目前所處之產業環境為營運成長期，本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則至少佔當年度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本公司無盈餘可分派，或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份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四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75,063	$196,453		
特別盈餘公積	521,197	671,630		
現金股利	1,086,058	868,846	$2.5	$2

另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股東常會決議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各 0.5 元及 1.5 元，分別配發 217,211 千元及 651,635 千元。

有關員工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2。

(4) 非控制權益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期初餘額	$2,014,560	$2,121,58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107,965	(46,04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459	(45,723)
確定福利計畫所得稅率變動影響數	(185)	-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39)	4,99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280	-
發放現金股利	(50,438)	(4,432)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23,662)	89,418
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105,232)
期末餘額	$2,060,440	$2,014,560

19. 營業收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54,094,799	$51,768,364
勞務提供收入	964,157	452,469
其他營業收入	613,977	884,470
合　　計	$55,672,933	$53,105,303

註：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並選擇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107年度

	節能產品部門	影像產品及品牌部門	光學零組件部門	其他部門	沖銷	總計
銷售商品	$25,076,064	$21,464,438	$6,100,579	$2,526,944	$(1,073,226)	$54,094,799
勞務提供收入	797,964	52,831	19,985	130,670	(37,293)	964,157
其他營業收入	199,041	253,274	141,681	23,494	(3,513)	613,977
合　　計	$26,073,069	$21,770,543	$6,262,245	$2,681,108	$(1,114,032)	$55,672,933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6,073,069	$21,770,543	$6,262,245	$2,681,108	$(1,114,032)	$55,672,933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期初餘額	期末餘額	差異數
銷售商品	$263,047	$241,829	$(21,218)
提供勞務	434	675	241
其他營業收入	124,941	111,024	(13,917)
合　　計	$388,422	$353,528	$(34,894)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約負債餘額減少係因新增履約義務部分已滿足，其中388,422千元為期初餘額於本期認列為收入。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所歸屬之合約，預期存續期間均為一年以內。

2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註)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	$60,772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其相關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以下列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逾期天數					
	未逾期(註)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2,113,859	$1,390,646	$143,266	$9,572	$5,364	$136,424	$13,799,131
損失率	0%	0-2%	5%	30%	50%	100%	
預期信用損失	(44,537)	(711)	(5,507)	(1,710)	(1,834)	(127,401)	(181,700)
小　計	$12,069,322	$1,389,935	$137,759	$7,862	$3,530	$9,023	$13,617,431

註：其中針對個別重大已有發生違約跡象之應收帳款，個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為 44,537 千元。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	$129,607
期初保留盈餘調整數	-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	129,607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60,772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6,419)
匯率影響數	(2,260)
期末餘額	$181,700

21. 營業租賃

(1) 營業租賃承諾－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公司位於科學園區廠房之土地係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明細如下：

地點	目前每年租金	租賃期間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	$7,103	106.07.01-125.12.31
園區四期竹南基地	3,916	90.07.01-109.12.31
台南科學工業園區	8,951	92.11.01-111.12.31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本集團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不超過一年	$85,800	$63,82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56,255	183,031
超過五年	230,835	143,275
合　　計	$572,890	$390,131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353,884	$345,971

(2) 營業租賃承諾－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不超過四年，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不超過一年	$28,178	$13,82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5,899	6,372
超過五年	-	-
合　　計	$64,077	$20,194

22.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資訊

功能別 / 性質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3,683,059	$5,001,852	$8,684,911	$4,598,867	$4,495,932	$9,094,799
薪資費用	3,124,642	4,351,725	7,476,367	3,830,502	3,911,647	7,742,149
勞健保費用	138,331	306,557	444,888	212,023	284,688	496,711
退休金費用	204,795	192,669	397,464	289,343	166,400	455,74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15,291	150,901	366,192	266,999	130,137	397,136
折舊費用	755,886	234,835	990,721	811,356	288,266	1,099,622
攤銷費用	36,021	76,705	112,726	17,006	61,320	78,326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為本公司員工，並得包括從屬公司員工。前述員工酬勞依法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按比例估列員工酬勞，分別認列員工酬勞金額為 290,398 千元及 256,596 千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 290,398 千元，其與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酬勞金額與一〇六年度認列費用數並無重大差異。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4,389	$304,800
租金收入	24,851	41,417
股利收入	7,712	2,261
其他收入－其他	161,921	253,572
合　　計	$598,873	$602,050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 年度	106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7,695)	$550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78,986)	286,9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註 1 及 2)	383,018	(158,390)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5,157)	27,414
減損損失	(40,104)	(51,546)
其他損失	(39,247)	(35,731)
合　　計	$211,829	$69,217

註：

1. 民國一〇七年度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產生，民國一〇六年度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所產生。
2.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皆屬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所產生。

(3) 財務成本

	107 年度	106 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244,994	$177,224
融資租賃之利息	6	-
合　　計	$245,000	$177,224

24.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七年度

	當期產生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5,326)	$4,520	$(10,8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5,698)	285	(65,41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7,075)	-	(287,075)
避險工具之損益	7,823	(3,939)	3,8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360,276)	$866	$(359,410)

民國一〇六年度

	當期產生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4,550	$(16,074)	$78,47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94,048)	-	(594,0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5,113	-	35,11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損失)利益	(12,427)	4,442	(7,9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476,812)	$(11,632)	$(488,444)

25. 所得稅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改為 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0%改為 5%。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818,363	$593,07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7,793)	(29,75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88,625)	(102,461)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35,872	1,580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或暫時性差異於本期認列數	(32,177)	(1,449)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沖減(先前沖減之迴轉)	55,642	55,402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32,072)	-
其他	(73)	1,417
所得稅費用	$739,137	$517,80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 年度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避險工具之損益	$(3,939)	$-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4,520	(16,0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285	-
現金流量避險之未實現評價損失	-	4,442
合　　計	$866	$(11,63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2,867,321	$2,222,382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222,318	$800,936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416,503)	(242,35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29,726	25,61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	4,487	13,088
虧損扣抵	(23,519)	(25,459)
投資抵減認列所產生之所得稅利益	(30,134)	(40,88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7,793)	(29,759)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2,627	16,624
所得稅率變動影響數	(32,072)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739,137	$517,804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107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33,891	$1,653	$-	$370	$35,914
折舊財稅差異	(1,569)	1,962	-	169	562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48,005	21,975	-	(18)	69,962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5,918	(4,058)	-	41	1,901
負債準備－維修保固	27,253	(440)	-	450	27,263
退款負債－銷貨退回及折讓	26,871	14,337	-	173	41,3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4,614	1,627	-	-	6,24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9,420	(75)	4,520	(3)	33,86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803)	6,392	-	-	(17,411)
應付費用財稅差	41,148	8,910	-	105	50,163
備抵呆帳	328	1,184	-	57	1,569
現金流量避險	4,121	-	(3,939)	-	182
其　　他	(18,820)	12,815	285	2,215	(3,505)
未使用課稅損失	12,760	(4,224)	-	-	8,536
國外未使用課稅損失	13,600	(698)	-	405	13,30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61,360	$866	$3,96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203,737				$269,927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7,983				$302,6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34,246)				$(32,746)

106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15,700	$18,744	$-	$(553)	$-	$33,891
折舊財稅差異	3,328	(4,295)	-	(602)	-	(1,569)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38,986	9,177	-	(158)	-	48,005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34,907)	40,825	-	-	-	5,918
負債準備－維修保固	20,169	7,974	-	(890)	-	27,253
負債準備－銷貨退回及折讓	22,932	4,199	-	(260)	-	26,8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4,614	-	-	-	-	4,61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0,198	(4,704)	(16,074)	-	-	29,42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4,874)	31,071	-	-	-	(23,803)
應付費用財稅差	67,317	(25,482)	-	(687)	-	41,148
備抵呆帳	614	(470)	-	184	-	328
現金流量避險	(321)	-	4,442	-	-	4,121
其　　他	5,321	(18,592)	-	316	(5,865)	(18,820)
未使用課稅損失	7,255	5,505	-	-	-	12,760
國外未使用課稅損失	32,979	(17,024)	-	(2,355)	-	13,60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6,928	$(11,632)	$(5,005)	$ (5,86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79,311					$203,737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1,359					$237,983
遞延所得稅負債	$(62,048)					$(34,246)

本公司及國內合併子公司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107.12.31

虧損總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44,478	$44,478	108 年度
12,925	10,327	109 年度
19,035	19,035	110 年度
187,854	18,929	111 年度
4,114	4,114	112 年度
1,443	1,443	113 年度
135,421	1,125	114 年度
270,475	190,079	115 年度
36,582	13,933	116 年度
24,656	24,656	117 年度(預計)
$736,983	$328,119	

106.12.31

虧損總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83,884	$23,688	107 年度
44,478	44,478	108 年度
6,304	6,304	109 年度
210	210	110 年度
168,925	42,067	111 年度
7,678	-	114 年度
261,292	254,974	115 年度
35,323	35,323	116 年度(預計)
$608,094	$407,044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 489,279 千元及 331,364 千元。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對於部分國外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於匯回時可能產生的應付所得稅，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本集團已決定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儘數分配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17,557,678 千元及 16,850,792 千元。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7.12.31	106.12.31
八十六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	$43,393	$43,393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9,302,409	8,884,951
合　　計	$9,345,802	$8,928,344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一〇五年度
揚明光學	核定至一〇五年度
奧圖碼科技	核定至一〇五年度
中璨投資	核定至一〇五年度
璨明投資	核定至一〇五年度
揚光綠能	核定至一〇五年度
揚昇照明	核定至一〇四年度
光芒光學	核定至一〇五年度
中光電智能雲服	核定至一〇五年度
中光創投	核定至一〇五年度

26.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7 年度	106 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2,020,219	$1,750,627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434,423	434,423
基本每股盈餘(元)	$4.65	$4.03
(2) 稀釋每股盈餘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2,020,219	$1,750,627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434,423	434,423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股票(千股)	8,992	9,161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443,415	443,584
稀釋每股盈餘(元)	$4.56	$3.95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27. 企業合併

公司之收購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七月收購英國公司 Calibre UK Ltd.之 100%股權，主要從事影像控制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本公司收購 Calibre UK Ltd.之原因在於加強影像處理技術開發能力。

收購 Calibre UK Ltd.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負債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金　額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70
應收帳款	5,778
其他應收款	45
存　貨	8,442
預付款項	3,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794
無形資產	52,396

(續下頁)

(承上頁)

	金　額
負　債	
短期借款	(6,722)
應付帳款	(7,709)
其他應付款	(11,469)
一年到期之長期借款	(2,329)
長期借款	(8,674)
遞延所得稅負債	(5,865)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總計	$44,088

Calibre UK Ltd.之廉價購買利益金額如下：

	金　額
現金對價	$39,841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44,088)
廉價購買利益	$(4,247)

收購之現金流量：

	金　額
收購之現金交易成本	$(39,841)
尚未支付之其他應付款	21,400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170
淨現金流出	$(18,271)

28.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非控制權益所持有之權益比例：

子公司名稱	公司及營運所在國家	107.12.31	106.12.31
揚明光學	台灣	55.89%	54.12%

	107.12.31	106.12.31
重大非控制權益之累積餘額		
揚明光學	$1,977,334	$1,830,848

	107 年度	106 年度
分攤予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利益		
揚明光學	$99,475	$(78,846)

此等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提供如下，此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為基礎。

民國一〇七年度損益彙總性資訊：

	揚明光學
營業收入	$6,262,24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80,1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4,095

民國一〇六年度損益彙總性資訊：

	揚明光學
營業收入	$4,455,01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48,1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7,319)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揚明光學
流動資產	$3,224,346
非流動資產	2,477,139
流動負債	(1,858,724)
非流動負債	(311,591)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揚明光學
流動資產	$3,116,813
非流動資產	2,264,930
流動負債	(1,524,075)
非流動負債	(480,774)

民國一〇七年度現金流量彙總性資訊：

	揚明光學
營運活動	$107,621
投資活動	(409,437)
籌資活動	79,772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251,342)

民國一〇六年度現金流量彙總性資訊：

	揚明光學
營運活動	$(10,394)
投資活動	(231,302)
籌資活動	(146,288)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424,395)

七、 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Gunze Limited (Gunze)	合資公司
東莞冠智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冠智)	合資公司之聯屬公司
冠智控股有限公司(香港冠智)	合資公司之聯屬公司
張威儀	本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其他關係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107年度	106年度
東莞冠智	$15,202	$11,555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收款方式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年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 進　　貨

	107年度	106年度
Gunze	$229,499	$245,062
東莞冠智	1,151	72
合　　計	$230,650	$245,134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限為 60 至 90 天。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7.12.31	106.12.31
東莞冠智	$1,912	$1,374

(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7.12.31	106.12.31
Gunze	$40,356	$39,911
東莞冠智	66	-
合　　計	$40,422	$39,911

(5) 其　　他

本公司之子公司奧圖碼科技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向本公司之董事長及董事長之二等親分別買回 250,000 股及 751,550 股之庫藏股，購買金額分別為 2,500 千元及 7,516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款項已付清。

(6)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68,459	$251,571
退職後福利	6,168	5,011
合　　計	$274,627	$256,582

八、 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7.12.31	106.12.31	
土地	$13,086	$13,501	中長期借款保證
房屋及建築(含投資性不動產)	765,918	801,133	中長期借款及額度保證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22,511	24,166	科管局租賃履約保證金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33,825	9,718	海關進口貨物保證等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59,215	8,928	衍生性商品履約保證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2,027	2,063	貨物出口稅捐保證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1,472	1,438	補助款履約保證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0,769	20,765	租賃履約保證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6	1,058	海關進口貨物保證
合　　計	$919,889	$882,77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約 62,011 千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 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12.31	106.12.31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註 1)	$67,43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3,315	(註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9,859	(註 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	315,0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2)	31,348,949	(註 1)
放款及應收款(註 2)	(註 1)	35,085,814
避險之金融資產	11,613	147,519
合　　計	$31,803,736	$35,615,797

	107.12.31	106.12.31
金融負債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6,414,641	$8,176,659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9,312,548	12,891,294
其他應付款	4,627,935	3,928,00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52,299	508,275
小　　計	20,807,423	25,504,2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註 1)	66,91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流動	23,475	-
小　　計	23,475	66,910
避險之金融負債	2,402	156,598
合　　計	$20,833,300	$25,727,745

註：

(1)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貨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 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75,967 千元及 111,403 千元；權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245,572 千元及 234,584 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 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61,346 千元及 62,450 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內外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分別屬持有供交易及備供出售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民國一〇七年度，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 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損益之影響為 201 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度，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 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權益之影響為 3,599 千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59%及 67%，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等，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07.12.31					
借　款	$6,599,493	$290,838	$-	$-	$6,890,331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9,312,548	-	-	-	9,312,548
其他應付款	4,627,935	-	-	-	4,627,935
106.12.31					
借　款	$8,240,580	$339,847	$125,846	$3,155	$8,709,428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12,891,294	-	-	-	12,891,294
其他應付款	3,928,009	-	-	-	3,928,009

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合　計
107.12.31			
流　入	$-	$-	$-
流　出	25,877	-	25,877
淨　額	$25,877	$-	$25,877
106.12.31			
流　入	$-	$-	$-
流　出	223,508	-	223,508
淨　額	$223,508	$-	$223,508

上表關於衍生金融負債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其他非流動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01.01	$8,176,659	$508,275	$20,529	$25,495	$8,730,958
現金流量	(1,762,018)	(55,976)	17,540	(620)	(1,801,074)
107.12.31	$6,414,641	$452,299	$38,069	$24,875	$6,929,884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無須適用。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等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甚短。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或其他評價方式計算公允價值。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長期借款，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衍生工具

本集團持有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

遠期外匯及換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遠期外匯及換匯合約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107.12.31		
遠期外匯合約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美金)	USD 322,000 千元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4 月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美金)	USD 360,500 千元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4 月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歐元)	EUR 15,500 千元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2 月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加幣)	CAD 2,500 千元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4 月
遠期換匯合約(美金)	USD 30,500 千元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3 月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106.12.31			
遠期外匯合約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美金)	USD	210,000 千元	107 年 01 月至 107 年 07 月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美金)	USD	210,500 千元	107 年 01 月至 107 年 03 月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歐元)	EUR	14,500 千元	107 年 01 月至 107 年 02 月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加幣)	CAD	300 千元	107 年 03 月
遠期換匯合約(美金)	USD	22,500 千元	107 年 01 月至 107 年 03 月

避險性遠期外匯合約

銷貨收入、進貨成本及代子公司採購之款項多以美金及英鎊當作交易之幣別，故以遠期外匯合約作為管理該交易之曝險部位，並指定為避險工具。本集團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107.12.31			
遠期外匯合約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美金)	USD	20,000 千元	108 年 2 月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美金)	USD	20,000 千元	108 年 2 月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英鎊)	GBP	5,500 千元	108 年 1 月
106.12.31			
遠期外匯合約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美金)	USD	369,500 千元	107 年 01 月至 107 年 09 月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美金)	USD	369,500 千元	107 年 01 月至 107 年 09 月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英鎊)	GBP	5,500 千元	107 年 01 月至 107 年 03 月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107.12.31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63,143	$-	$63,143
遠期換匯合約	-	107	-	107
股　　票	-	-	20,065	20,065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	-	11,613	-	11,6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359,859	359,859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21,115	-	21,115
遠期換匯合約	-	2,360	-	2,360
避險之金融負債－流動	-	2,402	-	2,402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106.12.31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67,435	$-	$67,43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	147,519	-	147,519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62,762	-	62,762
遠期換匯合約	-	4,148	-	4,148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	156,598	-	156,598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股票	小計
107.01.01	$21,001	$422,757	$443,758
107 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936)	-	(93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65,413)	(65,413)
所得稅影響數	-	(285)	(285)
匯率影響數	-	2,800	2,800
107.12.31	$20,065	$359,859	$379,924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與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資產相關之損益為(936)千元。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收益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27.2%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損益將減少734千元/增加735千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資產法	不適用	-	-	-
	市場法	類似公司股票價格淨值比	1.03	類似公司股票價格淨值比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當類似公司股票價格淨值比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權益增加1,842千元/減少3,772千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資產管理中心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1)	$-	$-	$222,400	$222,400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1)	$-	$-	$217,000	$217,000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876,864	30.715	$26,932,878
日　幣	160,598	0.2782	44,678
人民幣	3,822	4.4753	17,105
英　鎊	112	38.88	4,354
歐　元	355	35.2	12,496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200	30.715	$67,57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629,534	30.715	$19,336,137
日　幣	97,179	0.2782	27,035
英　鎊	2,149	38.88	83,551

	106.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032,825	29.76	$30,736,872
英　鎊	332	40.11	13,305
日　幣	164,149	0.2642	43,368
人民幣	3,741	4.5645	17,076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914	29.76	$56,94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658,486	29.76	$19,596,543
英　鎊	487	40.11	19,532
日　幣	56,975	0.2642	15,053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分別為(78,986)千元及 286,920 千元。

11.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之三。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9)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五。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六.2、3、14、十二.1、8及附表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六及附表六之一至六之三。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前款第(1)~(9)項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一之一、附表一之二、附表二之一、附表三之一、附表四之一及附表九。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表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七、附表七之一及附表七之二。

(2)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發生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五。

十四、 部門資訊

1. 一般資訊

(1) 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且能賺得收入及發生費用之策略管理性事業單位。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營運決策者分別管理及監督各事業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另應報導部門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2) 本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

A. 節能產品部門，主要從事背光板、面板模組、醫療用顯示器及節能照明設備的研發、生產組裝與銷售。

B. 影像產品及品牌部門，主要從事投影系統產品之研究、設計、製造、銷售及品牌經營。

C. 光學零組件部門，主要從事投影相關應用之光學、機構、電子光學相關應用之元件、組件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成本、財務收益及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2.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

	節能產品部門	影像產品及品牌部門	光學零組件部門	應報導部門小計	其他部門(註1)	調節及銷除(註2)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5,743,790	$21,674,154	$5,662,082	$53,080,026	$2,592,907	$-	$55,672,933
部門間收入	329,279	96,389	600,163	1,025,831	88,201	(1,114,032)	-
收入合計	$26,073,069	$21,770,543	$6,262,245	$54,105,857	$2,681,108	$(1,114,032)	$55,672,933
部門利益	$1,247,139	$1,671,744	$193,164	$3,112,047	$(22,301)	$(222,425)	$2,867,321
部門資產(註3)	$-	$-	$-	$-	$-	$48,037,205	$48,037,205

民國一〇六年度

	節能產品部門	影像產品及品牌部門	光學零組件部門	應報導部門小計	其他部門(註1)	調節及銷除(註2)	集團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6,356,224	$20,250,435	$3,872,681	$50,479,340	$2,625,963	$-	$53,105,303
部門間收入	478,359	53,458	582,331	1,114,148	4,918	(1,119,066)	-
收入合計	$26,834,583	$20,303,893	$4,455,012	$51,593,488	$2,630,881	$(1,119,066)	$53,105,303
部門利益	$982,863	$1,398,027	$(124,929)	$2,255,961	$(41,926)	$8,347	$2,222,382
部門資產(註3)	$-	$-	$-	$-	$-	$52,019,009	$52,019,009

註 1：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各有六個及三個營運部門未達到應報導部門之量化門檻，合併於「其他部門」。

註 2： 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並反應於「調節及銷除」項下，其他所有的調節及銷除另有詳細之調節揭露於後。

註 3： 依規定若資產之衡量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時，每一部門應揭露之資產衡量金額以 0 表示，並直接以集團資產列示。

	107 年度	106 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	$3,112,047	$2,255,961
其他部門損益	(22,301)	(41,926)
未分配金額：		
利息收入	404,389	304,800
利息費用	(245,000)	(177,22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淨額	383,018	(158,390)
兌換(損失)利得淨額	(78,986)	286,920
其　　他	(685,846)	(247,759)
本期稅前淨利	$2,867,321	$2,222,382

3. 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的客戶收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中國大陸(含香港)	$24,413,940	$17,541,082
台　　灣	11,700,488	12,554,703
美　　國	5,320,428	4,685,588
英　　國	4,480,226	3,798,717
日　　本	3,773,502	4,050,421
馬來西亞	1,753,638	2,636,458
瑞　　士	1,497,367	1,426,635
韓　　國	478,067	4,311,545
其他國家	2,255,277	2,100,154
合　　計	$55,672,933	$53,105,303

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地國家基礎歸類。

(2) 非流動資產：

	107.12.31	106.12.31
台　　灣	$3,398,251	$3,358,056
中國大陸(含香港)	3,272,912	3,646,444
孟 加 拉	347,537	245,115
歐　　洲	129,081	109,562
美　　國	59,875	5,318
合　　計	$7,207,656	$7,364,495

4. 重要客戶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皆無對單一客戶銷售金額佔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附表一：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外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累計至本月止最高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誠屏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0,720,951 (註1)	$ 900,000	$ -	$ -	-	0.00%	$ 21,441,902 (註1)	是	否	否
0	本公司	廣州揚郡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10,720,951 (註1)	142,083 (USD4,590千元)	140,982 (USD4,590千元)	101,820	-	0.66%	21,441,902 (註1)	是	否	是
0	本公司	中光電智能雲服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720,951 (註1)	1,775	1,775	1,775	-	0.01%	21,441,902 (註1)	是	否	否
0	本公司	揚昇照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720,951 (註1)	371,652 (USD12,100千元)	-	-	-	0.00%	21,441,902 (註1)	是	否	否
0	本公司	中光電智能機器人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720,951 (註1)	12,600	12,600	12,600	-	0.06%	21,441,902 (註1)	是	否	否
0	本公司	Calibre UK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720,951 (註1)	122,190 (GBP3,000千元)	116,640 (GBP3,000千元)	76,507	-	0.54%	21,441,902 (註1)	是	否	否
	合計				$ 1,550,300	$ 271,997							

註1： 本公司或子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以各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本公司或子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背書保證總額度之最高限額：以各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附表一之一：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MAT	Brightbridge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 2,668	$ -	$ -	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 1,227,295	$ 1,227,295
2	昆山揚皓	蘇州璨鴻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61,441	-	-	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4,355,154	4,355,154
3	揚光綠能	Calibre UK Ltd.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61,095	19,440	19,440	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81,759	81,759
4	寧波璨宇	蘇州璨鴻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120,603	984,574	984,574	0.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3,197,125	3,197,125
4	寧波璨宇	廣州揚鄰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61,078	92,145	92,145	0.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3,197,125	3,197,125
5	蘇州璨宇光學	蘇州璨鴻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941,937	290,897	290,897	0.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4,055,106	4,055,106
5	蘇州璨宇光學	上海揚拓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5,803	35,803	35,803	0.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4,055,106	4,055,106
6	Bigshine (HK)	Core-Flex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32,642	131,614	131,614	0.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288,316	288,316
6	Bigshine (HK)	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54,775	153,575	153,575	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288,316	288,316
7	Lead Bright (HK)	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50,132	148,968	148,968	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1,401,208	1,401,208
7	Lead Bright (HK)	蘇州璨鴻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02,183	-	-	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3,503,020	3,503,020
8	Greendale	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455,348	451,818	451,818	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2,015,697	2,015,697
8	Greendale	蘇州璨鴻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45,975	-	-	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5,039,242	5,039,242
9	Investdragon (HK)	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44,885	44,537	44,537	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45,230	45,230
10	Bigshine	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46,433	46,073	46,073	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145,357	145,357
10	Bigshine	Brightbridge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724	2,703	2,703	0.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363,392	363,392
11	Venture Orient	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68,101	67,573	67,573	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183,571	183,571
12	Wisdom Success (HK)	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43,337	43,001	43,001	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2,012,858	2,012,858
13	Great Pride	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4,051	33,787	33,787	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946,367	946,367
14	Nano Precision	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61,910	-	-	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114,692	114,692
15	Dynamic Time	奧圖碼科技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26,235	522,155	522,155	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713,511	713,511
15	Dynamic Time	Optoma USA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70,253	168,933	168,933	1.96%-2.34%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1,783,776	1,783,776
16	Modern Smart	奧圖碼科技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121	19,965	19,965	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52,942	52,942
16	Modern Smart	Optoma USA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121	19,965	19,965	1.96%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132,355	132,355
17	Masterview	Young Optics (B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23,820	122,860	122,860	2.5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2,055,016	2,055,016
17	Masterview	Mejiro Genossen In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147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822,007	822,007
18	Grace China	Young Optics (B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6,324	86,002	86,002	3.0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1,107,555	1,107,555

註：1.寧波璨宇、蘇州璨宇光學、Dynamic Time 、Modern Smart、Bigshine、Masterview、Grace China等，與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公司間從事短期融通，其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以不逾該公司淨值100%為限。

2.Bigshine (HK) 、Greendale 、Lead Bright (HK)、揚光綠能、Bigshine、Dynamic Time、Modern Smart 、Investdragon(HK)、Venture Orient、Wisdom Success (HK)、Great Pride、Masterview等，因公司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資金貸與他人個別對象及單一總額以不逾該公司淨值之40%為限。資金貸與他人總限額以不逾該公司淨值100%為限。

3.所稱當期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報表所載為準。

附表一之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累計至本月止最高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蘇州瑞宇光學	蘇州瑞鴻光電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 2,027,553 (註1)	$ 295,126	$ 283,877	$ 134,907	-	7.00%	$ 4,055,106 (註1)	否	否	是
2	奧圖碼科技	Optoma US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656,710 (註1)	33,506	9,215	9,215	-	0.70%	1,313,419 (註1)	否	否	否
3	蘇州瑞宇光電	蘇州瑞鴻光電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350,598 (註1)	201,390	201,390	201,390	-	28.72%	701,196 (註1)	否	否	是
	合計				$ 530,022	$ 494,482							

註1： 本公司或子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以各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本公司或子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背書保證總額度之最高限額：以各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附表一之三：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本公司	Calibre UK Ltd.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 6,195	$ -	$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	$ 8,576,761 (註)	$ 8,576,761 (註)

註：本公司因公司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資金貸與他人個別對象及單一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40%為限。資金貸與他人總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50%為限。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末				備註
				股數/權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a)	
本公司	參寶創投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400	$ 760	5.26%	$ 760	
本公司	Nightingale Intelligent Systems,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97,034	17,470	3.98%	17,470	
本公司	GLO AB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	2,595	0.24%	2,595	

註a：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衡量之公允價值。

附表二之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末				備註
				股數/權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a)	
中璨投資	諧永投資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107,900	$ 264,067	4.47%	$ 264,067	
Venture Orient	Unitech Capital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00	USD 2,204,750	5.00%	USD 2,204,750	
奧圖碼科技	琉璃工房志業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2,094	3,106	3.06%	3,106	
	Excel Global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12,506	24,207	19.90%	24,207	
中光創業投資	勁捷生物科技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非流動	1,575,000	- (註b)	19.51%	-	

註a：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衡量之公允價值。

註b：因投資價值減損而調減帳面金額。

附表三：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奧圖碼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5,581,094	10.02%	120天	-	-	$ 2,252,735	16.54%	

附表三之一：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揚明光學	Grace China	聯屬公司	銷貨	$ 412,476	7.40%	60天	-	-	$ 124,183	15.07 %	
揚明光學	Grace China	聯屬公司	進貨	3,073,336	75.41%	60天	-	-	(522,731)	71.23 %	
揚明光學	光芒光學	子公司	銷貨	493,717	8.86%	60天	-	-	138,992	16.86 %	
昆山揚明	昆山揚燁	聯屬公司	銷貨	581,996	15.44 %	90天	-	-	121,865	14.82 %	
昆山揚明	Grace China	聯屬公司	銷貨	2,869,538	76.02 %	60天	-	-	624,588	75.98 %	
昆山揚明	Grace China	聯屬公司	進貨	453,075	14.27 %	60天	-	-	(140,895)	(37.32%)	
昆山揚明	蘇州揚明	聯屬公司	銷貨	278,038	7.41 %	60天	-	-	66,981	8.15 %	
Young Optics(BD)	Grace China	聯屬公司	銷貨	384,278	100.00 %	60天	-	-	135,428	100.00 %	
Young Optics(BD)	Grace China	聯屬公司	進貨	220,303	86.62 %	60天	-	-	(396,849)	(100.00%)	
奧圖碼科技	Optoma Europe	聯屬公司	銷貨	3,834,149	56.22%	90天	-	-	823,837	40.85 %	
奧圖碼科技	Optoma USA	聯屬公司	銷貨	1,948,119	28.56%	120天	-	-	1,016,031	50.39 %	
奧圖碼數碼	昆山揚皓	聯屬公司	進貨	1,463,293	91.13%	90天	-	-	(756,145)	(96.97%)	
揚昇照明	廣州揚鄧	聯屬公司	進貨	431,493	18.50%	60天	-	-	-	-	
揚昇照明	蘇州瑞鴻	聯屬公司	進貨	1,609,779	69.02%	60天	-	-	-	-	
蘇州揚昕	蘇州瑞宇光學	聯屬公司	銷貨	126,484	8.09%	60天	-	-	29,727	5.74 %	
蘇州揚昕	Great Pride (HK)	聯屬公司	銷貨	327,013	20.93%	60天	-	-	129,825	25.06 %	
蘇州揚昕	蘇州瑞宇	聯屬公司	銷貨	382,684	24.49%	60天	-	-	79,697	15.38 %	
廣州揚鄧	誠屏科技	聯屬公司	銷貨	204,117	14.18%	60天	-	-	19,313	7.39%	
昆山揚皓	誠屏科技	聯屬公司	銷貨	1,318,574	6.83%	60天	-	-	285,995	7.43%	
昆山揚皓	昆山揚燁	聯屬公司	銷貨	990,637	5.13%	60天	-	-	207,038	5.38%	
蘇州瑞鴻	廣州揚鄧	聯屬公司	銷貨	202,595	3.79%	60天	-	-	43,283	3.52%	
昆山揚燁	昆山揚皓	聯屬公司	銷貨	10,729,277	99.96%	60天	-	-	1,547,994	99.90%	

附表四：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帳款： 本公司	奧圖碼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 2,252,735	2.56	$ -	-	$ -	$ -

附表四之一：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RMB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帳款：								
奧圖碼科技	Optoma USA	聯屬公司	$ 1,016,031	1.96	$ -	-	$ -	$ -
奧圖碼科技	Optoma Europe	聯屬公司	823,837	4.29	-	-	-	-
揚明光學	Grace China	聯屬公司	124,183	2.89	-	-	-	-
揚明光學	光芒光學	子公司	138,992	3.79	-	-	-	-
昆山揚明	昆山揚燁	聯屬公司	121,865	4.37	-	-	-	-
昆山揚明	Grace China	聯屬公司	624,588	4.62	-	-	-	-
Grace China	揚明光學	聯屬公司	522,731	5.36	-	-	-	-
Grace China	昆山揚明	聯屬公司	140,895	3.26	-	-	-	-
Grace China	Young Optics (BD)	聯屬公司	396,849	0.67	-	-	-	-
Young Optics (BD)	Grace China	聯屬公司	135,428	3.53	-	-	-	-
蘇州揚昕	Great Pride (HK)	聯屬公司	129,825	2.62	-	-	-	-
昆山揚皓	誠屏科技	聯屬公司	285,995	7.68	-	-	-	-
昆山揚皓	奧圖碼數碼	聯屬公司	757,861	2.80	-	-	-	-
昆山揚皓	昆山揚燁	聯屬公司	207,038	2.82	-	-	-	-
昆山揚燁	昆山揚皓	聯屬公司	1,547,994	6.48	-	-	-	-
其他應收款：								
Dynamic Time	奧圖碼科技	聯屬公司	522,155	-	-	-	-	-
Dynamic Time	Optoma USA	聯屬公司	170,593	-	-	-	-	-
揚明光學	Grace China	聯屬公司	166,455	-	-	-	-	-
Grace China	Young Optics (BD)	聯屬公司	177,370	-	-	-	-	-

附表五: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之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四）
0	本公司	奧圖碼科技	1	應收帳款	2,252,735	—	4.69%
			1	營業收入	5,581,094	—	10.02%
		Optoma Europe	1	營業收入	45,357	—	0.08%
		蘇州璨宇	1	應收帳款	1,354,406	—	2.82%
			1	營業收入	3,040,494	—	5.46%
		蘇州揚昕	1	應收帳款	40,521	—	0.08%
			1	營業收入	291,080	—	0.52%
		Greendale	1	應收帳款	1,737,155	—	3.62%
			1	營業收入	7,689,920	—	13.81%
		昆山揚皓	1	應收帳款	63,232	—	0.13%
			1	營業收入	99,269	—	0.18%
		寧波璨宇	1	營業收入	49,757	—	0.09%
		Wisdom Success (HK)	1	營業收入	143,092	—	0.26%
		廣州揚郡	1	應收帳款	121,763	—	0.25%
			1	營業收入	193,914	—	0.35%
		蘇州璨鴻	1	應收帳款	382,836	—	0.80%
			1	營業收入	736,120	—	1.32%
		蘇州璨宇光電	1	應收帳款	1,434,242	—	2.99%
			1	營業收入	6,705,260	—	12.04%
1	奧圖碼科技	Optoma Technology	3	應收帳款	1,016,031	—	2.12%
			3	營業收入	1,948,119	—	3.50%
		Optoma Europe	3	應收帳款	823,837	—	1.72%
			3	營業收入	3,834,149	—	6.89%
2	揚明光學	Grace China	3	其他應收款	166,455	—	0.35%
			3	應收帳款	124,183	—	0.26%
			3	營業收入	412,476	—	0.74%
		光芒光學	3	應收帳款	138,992	—	0.29%
			3	營業收入	493,717	—	0.89%
3	Grace China	揚明光學	3	應收帳款	522,731	—	1.09%
			3	營業收入	3,073,336	—	5.52%
		昆山揚明	3	應收帳款	140,895	—	0.29%
			3	營業收入	453,073	—	0.81%
		Young Optics (BD) LTD.	3	其他應收款	177,370	—	0.46%
			3	應收帳款	396,849	—	0.73%
			3	營業收入	220,303	—	0.40%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四）
4	昆山揚明	Grace China	3	應收帳款	624,588	—	1.30%
			3	營業收入	2,869,538	—	5.15%
		蘇州揚明	3	應收帳款	66,981	—	0.14%
			3	營業收入	278,038	—	0.50%
		昆山揚燁	3	應收帳款	121,865	—	0.25%
			3	營業收入	581,996	—	1.05%
5	Dynamic Time	奧圖碼科技	3	其他應收款	522,155	—	1.09%
		Optoma Technology	3	其他應收款	170,593	—	0.36%
6	Optoma Technology	Optoma Europe	3	營業收入	34,310	—	0.06%
7	Wisdom Success	蘇州璨宇	3	應收帳款	1,180,350	—	2.46%
			3	營業收入	4,678,808	—	8.40%
8	蘇州璨宇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971,241	—	4.10%
			2	營業收入	475,974	—	0.85%
		Wisdom Success	3	應收帳款	1,805,934	—	3.76%
			3	營業收入	2,336,468	—	4.20%
		上海揚拓	3	其他應收款	35,863	—	0.07%
		蘇州璨鴻	3	其他應收款	291,299	—	0.61%
			3	營業收入	51,065	—	0.09%
9	昆山偉視	昆山揚皓	3	營業收入	37,918	—	0.07%
10	Venture Orient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67,573	—	0.14%
11	昆山翊騰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30,519	—	0.05%
12	Masterview	Young Optics (BD) LTD.	3	其他應收款	124,131	—	0.26%
13	蘇州揚明	Grace China	3	應收帳款	38,840	—	0.08%
			3	營業收入	92,923	—	0.17%
14	Great Pride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33,787	—	0.07%
15	蘇州揚昕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57,214	—	0.10%
		蘇州璨宇	3	應收帳款	79,697	—	0.17%
			3	營業收入	382,684	—	0.69%
		Great Pride (HK)	3	應收帳款	129,825	—	0.27%
			3	營業收入	327,013	—	0.59%
		蘇州璨鴻	3	營業收入	81,021	—	0.15%
		蘇州璨宇光電	3	營業收入	126,484	—	0.23%
16	揚昇照明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38,901	—	0.07%
		昆山揚皓	3	營業收入	317,451	—	0.57%
		廣州揚郡	3	營業收入	286,005	—	0.51%
		蘇州璨鴻	3	營業收入	568,016	—	1.02%
		誠屏科技	3	營業收入	94,738	—	0.17%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四）
17	Bigshine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46,073	—	0.10%
18	Greendale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2,417,497	—	5.03%
		昆山揚皓	3	其他應收款	32,437	—	0.07%
		昆山揚燁	3	其他應收款	1,704,718	—	3.55%
19	昆山揚皓	奧圖碼數碼	3	應收帳款	756,145	—	1.58%
			3	營業收入	1,463,293	—	2.62%
		昆山偉視	3	營業收入	68,281	—	0.12%
		揚昇照明	3	營業收入	38,397	—	0.07%
		Greendale	3	應收帳款	1,964,181	—	4.09%
			3	營業收入	10,973,541	—	19.71%
		揚光綠能	3	營業收入	43,113	—	0.08%
		中光電智能雲服	3	營業收入	60,831	—	0.11%
		誠屏科技	3	應收帳款	285,995	—	0.60%
			3	營業收入	1,318,574	—	2.37%
		昆山揚燁	3	應收帳款	207,038	—	0.43%
			3	營業收入	990,637	—	1.78%
20	創星電子	昆山揚皓	3	營業收入	69,137	—	0.12%
21	寧波璨宇	Lead Bright (HK)	3	營業收入	664,957	—	1.19%
		廣州揚郡	3	其他應收款	92,473	—	0.19%
		蘇州璨鴻	3	其他應收款	986,690	—	2.05%
22	蘇州揚旭	蘇州璨宇	3	營業收入	82,203	—	0.15%
		蘇州璨鴻	3	營業收入	46,472	—	0.08%
		蘇州璨宇光電	3	營業收入	36,285	—	0.07%
23	廣州揚旭	廣州璨宇	3	營業收入	34,291	—	0.06%
24	Wisdom Success (HK)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43,001	—	0.09%
		蘇州璨宇	3	營業收入	143,149	—	0.26%
25	Bigshine (HK)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53,575	—	0.32%
		Core-Flex	3	其他應收款	131,614	—	0.27%
26	Investdragon (HK)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44,537	—	0.09%
27	Lead Bright (HK)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159,297	—	0.33%
28	中光電智能雲服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34,923	—	0.06%
29	廣州揚郡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229,168	—	0.48%
			2	營業收入	473,650	—	0.85%
		揚昇照明	3	營業收入	431,493	—	1.24%
		蘇州璨鴻	3	營業收入	40,523	—	0.07%
		誠屏科技	3	應收帳款	19,313	—	0.04%
			3	營業收入	204,117	—	0.37%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四）
30	Young Optics (BD) LTD.	Grace China	3	應收帳款	135,428	—	0.28%
			3	營業收入	384,278	—	0.69%
31	蘇州璨鴻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650,866	—	1.35%
			2	營業收入	1,115,894	—	2.00%
		Wisdom Success	3	應收帳款	60,280	—	0.13%
		蘇州揚昕	3	營業收入	62,907	—	0.11%
		揚昇照明	3	營業收入	1,609,779	—	3.89%
		廣州揚郡	3	應收帳款	43,283	—	0.09%
			3	營業收入	202,595	—	0.36%
		誠屏科技	3	營業收入	78,904	—	0.14%
32	蘇州璨宇光電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524,362	—	3.17%
			2	營業收入	2,069,922	—	3.72%
33	誠屏科技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33,006	—	0.07%
		昆山揚皓	3	應收帳款	103,716	—	0.22%
			3	營業收入	327,817	—	0.59%
		廣州揚郡	3	應收帳款	60,087	—	0.13%
			3	營業收入	81,572	—	0.15%
34	昆山揚燁	昆山揚皓	3	應收帳款	1,547,994	—	3.22%
			3	營業收入	10,729,277	—	19.27%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原則上採月結90天或月結30天~150天內收付款。

註四：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oretronic (BVI) Investment Corp.	B.V.I.	控股公司	$1,566,475	$1,566,475	47,220,000	100.00%	$5,244,984	$443,909	$443,909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奧圖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電子零組件、光學儀器、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器之製造及銷售	518,465	448,548	58,462,400	100.00%	982,937	296,031	285,092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揚明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製造、銷售與研發電子零組件及光學儀器	574,658	583,798	43,072,586	37.76%	1,330,313	179,351	68,271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Visicorp Limited	B.V.I.	控股公司	614,303	614,303	18,700	100.00%	11,009,246	841,121	841,121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Sinolink Global Limited	B.V.I.	控股公司	34,100	34,100	980	100.00%	1,224,050	55,458	55,458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中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	本公司集團之策略結盟及投資活動	692,696	692,696	127,099,664	100.00%	1,418,224	48,230	48,230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Tecpoint Limited	B.V.I.	控股公司	1,156,668	1,156,668	36,522,900	78.06%	2,577,330	341,069	266,240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揚光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電子零組件、電池、電腦及其週邊設備及電子材料之製造、批發及零售	214,620	214,620	18,833,220	99.91%	232,103	21,977	21,958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Young Lighting Limited	Samoa	控股公司	118,134	-	3,907,000	100.00%	(292,700)	164,919	32,590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中光電智能雲服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從事雲端、IT資訊及新媒體之智慧應用及平台開發相關業務。其轉投資之事業係從事智能化工程及電子零組件銷售，並提供相關配套服務等為主要業務	254,990	254,990	15,000,000	100.00%	163,506	18,322	18,322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中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	本公司事業擴展之投資活動	300,000	300,000	30,000,000	100.00%	301,529	2,292	2,292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誠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	創新智能顯示產品及軟硬體整合解決方案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144,000	144,000	14,400,000	80.00%	134,353	9,064	7,252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宇康醫電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	智能運動醫療照護相關軟硬體系統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80,000	80,000	8,000,000	80.00%	50,628	(27,787)	(22,230)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Calibre UK Limited	英國	影像控制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44,088	44,088	101,042	100.00%	(11,397)	(34,611)	(34,611)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中光電智能機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無人飛航載具系統及智能機器人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60,000	60,000	6,000,000	100.00%	27,619	(32,297)	(32,297)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揩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光譜儀相關產品及解決方案之研發及銷售	48,000	48,000	4,800,000	80.00%	34,679	(16,638)	(13,310)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揚昇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設計、製造與銷售照明設備、電子零組件、光學儀器	- (註a)	201,617	-	-%	-	184,702	184,702	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a：揚昇照明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解散併入本公司。

附表六之一：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Coretronic BVI	Greendale	Samoa	控股公司	USD 46,400,000	USD 46,400,000	46,400	100.00 %	USD 171,171,593	USD 14,614,661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Visicorp	Wisdom Success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USD 11,750,000	USD 11,750,000	11,750	100.00 %	USD 288,630,525	USD 25,037,480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Visicorp	Bigshine	Samoa	控股公司	USD 3,000,000	USD 3,000,000	3,000	100.00 %	USD 10,949,814	(USD 689,902)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Visicorp	Investdragon	Samoa	控股公司	USD 3,000,000	USD 3,000,000	3,000	100.00 %	USD 2,361,090	USD 6,702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Visicorp	Lead Bright	Samoa	控股公司	USD 4,700,000	USD 4,700,000	4,700	100.00 %	USD 29,395,043	USD 997,880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Visicorp	Elite View	Samoa	控股公司	USD 5,000,400	USD 5,000,400	5,000	100.00 %	USD 14,080,126	USD 1,097,645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Visicorp	Tecpoint	B.V.I.	控股公司	USD 5,665,000	USD 5,665,000	5,665,000	12.11 %	USD 13,015,262	USD 11,281,634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Wisdom Success	Wisdom Success (HK)	香港	控股公司	USD 18,000,000	USD 18,000,000	18,000	100.00 %	USD 166,298,499	USD 20,739,038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Wisdom Success	Lead Bright (HK)	香港	控股公司	USD 13,300,000	USD 13,300,000	13,300	73.89 %	USD 83,186,360	USD 3,821,832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Wisdom Success	Investdragon (HK)	香港	控股公司	USD 2,000,000	USD 2,000,000	2,000	40.00 %	USD 1,569,508	USD 11,136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Wisdom Success	Elite View (HK)	香港	控股公司	USD 7,999,600	USD 7,999,600	8,000	61.54 %	USD 22,529,514	USD 2,853,990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Wisdom Success	Bigshine (HK)	香港	控股公司	USD 5,000,000	USD 5,000,000	5,000	62.50 %	USD 14,049,846	(USD 476,974)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Bigshine	Bigshine (HK)	香港	控股公司	USD 3,000,000	USD 3,000,000	3,000	37.50 %	USD 8,429,908	(USD 476,974)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Investdragon	Investdragon (HK)	香港	控股公司	USD 3,000,000	USD 3,000,000	3,000	60.00 %	USD 2,354,263	USD 11,136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Lead Bright	Lead Bright (HK)	香港	控股公司	USD 4,700,000	USD 4,700,000	4,700	26.11 %	USD 29,394,990	USD 3,821,832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Elite View	Elite View (HK)	香港	控股公司	USD 5,000,400	USD 5,000,400	5,000	38.46 %	USD 14,080,031	USD 2,853,990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Sinolink	Mat Limited	Samoa	控股公司	USD 980,000	USD 980,000	980	100.00 %	USD 39,851,480	USD 1,842,677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Tecpoint	Great Pride	Samoa	控股公司	USD 11,800,000	USD 11,800,000	11,800,000	100.00 %	USD 78,737,353	USD 9,315,735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Tecpoint	Core-Flex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USD 23,260,000	USD 23,260,000	213,260,000	94.36 %	USD 6,947,063	USD 441,788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Tecpoint	Nano Precision	香港	控股公司	USD 6,800,000	USD 6,800,000	6,800,000	100.00 %	USD 6,794,965	USD 201,663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Tecpoint	Nano Display	香港	控股公司	USD 7,800,000	USD 7,800,000	7,800,000	100.00 %	USD 14,866,878	USD 1,343,957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Great Pride	Great Pride (HK)	香港	控股公司	USD 11,800,000	USD 11,800,000	11,800	100.00 %	USD 77,599,085	USD 9,298,527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蘇州揚昕	台灣揚昕	台灣	設計、製造與銷售照明設備、電子零組件、光學儀器	300,000	-	30,000,000	100.00 %	RMB 67,013,488	RMB (20,696)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註a：對各該公司投資損益之認列已分別包含於對子公司或孫公司之投資損益中。

附表六之二：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中璨投資	Venture Orient	Samoa	控股公司	USD 5,550,000	USD 5,550,000	5,550	100.00 %	486,264	40,370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中璨投資	揚明光學	新竹市	製造、銷售與研發電子零組件及光學儀器	61,867	70,815	4,538,317	3.97 %	139,858	179,351	(註a)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璨投資	璨明投資	苗栗縣	本公司集團之策略結盟及投資活動	102,000	102,000	32,443,180	100.00 %	374,681	3,007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中璨投資	Core-Flex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USD 3,130,000	USD 3,130,000	3,130,000	1.39 %	3,254	13,225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Venture Orient	Tecpoint	B.V.I.	控股公司	USD 4,600,000	USD 4,600,000	4,600,000	9.83 %	USD 10,568,464	USD 11,281,634	(註a)	本公司之子公司
璨明投資	揚明光學	新竹市	製造、銷售與研發電子零組件及光學儀器	50,859	63,769	2,708,886	2.38 %	85,190	179,351	(註a)	本公司之子公司
璨明投資	Core-Flex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USD 1,718,289	USD 1,718,289	8,170,000	3.61 %	14,386	13,225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揚光綠能	Boom Power	B.V.I.	控股公司	USD 1,000,000	USD 1,000,000	10,000	100.00 %	98,613	USD 528,265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揚明光學	Masterview	B.V.I.	控股公司	USD 6,000,000	USD 6,000,000	6,000,000	100.00 %	1,877,649	40,067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揚明光學	Young Optics Inc.	USA	經營維修服務業務	USD 50,000	USD 50,000	50,000	100.00 %	211	(129)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揚明光學	光芒光學	新竹縣	光學儀器製造及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買賣	298,140	298,140	9,250,000	92.50 %	84,141	10,717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揚明光學	Mejiro Genossen Inc.	日本	光學機器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JPY 161,200,908	JPY 96,850,908	4,950	99.00 %	45,702	7,617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Masterview	Best Alpha	Samoa	控股公司	USD 1,000,000	USD 1,000,000	1,000,000	100.00 %	USD 21,484,085	USD 1,574,253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Masterview	Grace China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USD 8,156,458	USD 8,156,458	8,156,458	100.00 %	USD 36,606,841	USD 763,785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Masterview	Young Optics (BD) LTD.	孟加拉	光學元件製造	USD 1,000,000	USD 1,000,000	799,985	50.00 %	(USD 1,809,653)	(USD 1,804,663)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Masterview	Young Optics Europe GmbH	德國	3D印表機之製造及銷售	EUR 18,750	EUR 18,750	-	75.00 %	USD 108,615	(USD 10,074)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Grace China	Young Optics (BD) LTD.	孟加拉	光學元件製造	USD 1,000,000	USD 1,000,000	799,985	50.00 %	(USD 1,809,653)	(USD 1,804,663)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奧國碼科技	Dynamic Time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USD 14,122,230	USD 14,122,230	14,856	100.00 %	1,851,006	USD 5,264,767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註a：對各該公司投資損益之認列已分別包含於對子公司或孫公司之投資損益中。

附表六之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Dynamic Time	Optoma Europe	U.K.	與國碼之系統產品於歐洲地區之行銷與售後服務	USD 2,451,350	USD 2,451,350	1,200,000	100.00 %	USD 27,326,664	GBP 3,653,651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Dynamic Time	Optoma USA	USA	與國碼之系統產品於美洲地區之行銷與售後服務	USD 8,821,889	USD 8,821,889	825,000	100.00 %	USD 5,199,266	(USD 34,016)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Dynamic Time	Modern Smart	B.V.I.	控股公司	USD 1,200,000	USD 1,200,000	1,200,000	100.00 %	USD 4,446,962	USD 276,230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Dynamic Time	Optoma (China&HK) Ltd.	香港	與國碼之系統產品於香港及亞太地區之行銷與售後服務	USD 309,546	USD 309,546	2,400,000	100.00 %	USD 330,021	(HKD 309,329)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Optoma Europe	Optoma Deutschland GmbH	Germany	與國碼之系統產品於歐洲地區之行銷與售後服務	EUR 958,000	EUR 958,000	-	100.00 %	GBP 1,866,254	EUR 1,004,543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Optoma Europe	Optoma France	France	與國碼之系統產品於歐洲地區之行銷與售後服務	GBP 67,376	GBP 67,376	-	100.00 %	GBP 304,300	EUR 126,839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Optoma Europe	Optoma Scandinavia. A.S.	Norway	與國碼之系統產品於歐洲地區之行銷與售後服務	GBP 8,260	GBP 8,260	100	100.00 %	GBP 214,825	NOK 422,091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Optoma Europe	Optoma Espana, S.L.	Spain	與國碼之系統產品於歐洲地區之行銷與售後服務	EUR 103,006	EUR 103,006	5,150,280	100.00 %	GBP 429,275	EUR 101,625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Optoma Europe	Optoma Benelux B.V.	Netherlands	與國碼之系統產品於歐洲地區之行銷與售後服務	EUR 18,000	EUR 18,000	18,000	100.00 %	GBP 347,172	EUR 71,121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揚昇照明	Young Lighting Limited	Samoa	控股公司	-	118,134	-	-	-	132,329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Young Lighting Limited	Young Lighting (HK)	香港	控股公司	USD 847,000	USD 847,000	847	100.00 %	USD 234,342	USD 5,026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Young Lighting Limited	YLG Limited	Samoa	控股公司	USD 3,060,000	USD 3,060,000	3,060,000	51.00 %	USD 254,085	USD 316,743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Young Lighting Limited	Brightbridge	Samoa	控股公司	USD 1	USD 1	29,500,000	100.00 %	(USD 5,745,183)	USD 3,015,123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Young Lighting Limited	Crystal Word	Samoa	控股公司	USD 1	USD 1	22,258,000	100.00 %	(USD 4,272,988)	USD 2,274,912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中光電智能雲服	Coretronic System Engineering Limited	Samoa	控股公司	USD 1,500,000	USD 1,500,000	1,500,000	100.00 %	9,433	USD 537,313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Coretronic System Engineering Limited	Coretronic System Engineering (HK)	香港	控股公司	USD 1,500,000	USD 1,500,000	1,500,000	100.00 %	USD 307,117	USD 537,313	(註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註a：對各該公司投資損益之認列已分別包含於對子公司或孫公司之投資損益中。

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昆山揚皓	數位投影機、液晶監視器及相關零組件的研發、加工、製造並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及從事售後維修服務	$ 1,525,064 (USD46,000,000)	經由第三地區(Greendale)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 1,525,064 (USD46,000,000)	$ -	$ -	$ 1,525,064 (USD46,000,000)	$ 438,222	100.00%	$ 438,222	$ 4,792,513	$ -
昆山翊騰技術服務	液晶監視器之維修及技術服務	13,259 (USD400,000)	經由第三地區(Greendale)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13,259 (USD400,000)	-	-	13,259 (USD400,000)	2,056	100.00%	2,056	21,752	-
昆山揚輝	投影機模組產品、光學鏡的生產及銷售	RMB10,000,000	由大陸子公司(CPC)間接投資	-	-	-	-	91,199	100.00%	91,199	318,470	-
昆山偉視	設計、研發及生產投影機，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自產及非自產產品的售後維修服務等業務	62,252 (USD1,800,000)	經由第三地區(Mat Limited)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62,252 (USD1,800,000)	-	-	62,252 (USD1,800,000)	61,641	100.00%	61,641	1,199,804	-
蘇州瑞宇光學	研發、製造背光模組及相關零組件，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的售後維修服務	660,657 (USD20,000,000)	經由第三地區(Wisdom Success HK)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271,297 (USD8,000,000)	-	-	271,297 (USD8,000,000)	532,064	100.00%	532,064	3,968,208	-
蘇州瑞曜光電	研發、製造背光模組及相關零組件，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的售後維修服務	USD10,000,000	經由第三地區(Wisdom Success HK)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	-	-	-	11,020	100.00%	11,020	303,218	-
蘇州瑞宇光電	研發、生產、加工背光模組、液晶模組、液晶電視新型平板顯示器等光學零組件，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間的售後維修服務	390,000 (USD 12,000,000)	經由第三地區(Wisdom Success HK)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	-	-	-	86,220	100.00%	86,220	785,164	-
上海瑞宇	研發、製造背光模組及相關零組件，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的售後維修服務	257,829 (USD8,000,000)	經由第三地區(Bigshine HK)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95,254 (USD3,000,000)	-	-	95,254 (USD3,000,000)	(17,864)	100.00%	(17,864)	312,903	-
南京瑞宇	研發、製造背光模組及相關零組件，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的售後維修服務	160,883 (USD5,000,000)	經由第三地區(Investdragon HK)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96,263 (USD3,000,000)	-	-	96,263 (USD3,000,000)	4,595	100.00%	4,595	-	-
蘇州瑞鴻	研發、製造面板模組及其相關零組件之業務，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的售後維修服務	1,547,564 (USD51,758,000)	經由第三地區(Brightbridge及Crystal Word)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88,972 (USD2,967,283)	-	-	88,972 (USD2,967,283)	160,077	100.00%	160,077	(305,100)	-
寧波瑞宇	研發、製造背光模組及相關零組件，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的售後維修服務	650,050 (USD20,000,000)	經由第三地區(Lead Bright HK)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151,490 (USD4,700,000)	-	-	151,490 (USD4,700,000)	116,324	100.00%	116,324	3,307,321	-
蘇州揚瑞	研發、加工、製造背光模組用光學膜產品	1,178,240 (USD36,000,000)	經由第三地區(Core-Flex)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759,827 (USD23,260,000)	-	-	759,827 (USD23,260,000)	14,019	100.00%	14,019	366,562	-
蘇州揚昕	製造與銷售壓克力板及導光板	426,839 (USD13,300,000)	經由第三地區(Great Pride HK)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330,478 (USD10,392,880)	-	-	330,478 (USD10,392,880)	275,737	100.00%	275,737	2,285,560	99,026 (USD3,215,142)
蘇州揚旭	研發、製造背光模組及相關零組件，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的售後維修服務	92,088 (USD2,800,000)	經由第三地區(Great Pride HK)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	-	-	-	4,513	100.00%	4,513	97,850	-
廣州瑞宇	研發、製造背光模組及相關零組件，銷售本公司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的售後維修服務	417,580 (USD13,000,000)	經由第三地區(Elite View HK)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29,020 (USD1,000,000)	-	-	29,020 (USD1,000,000)	87,281	100.00%	87,281	1,124,447	-
南京揚昕	製造與銷售壓克力板及導光板	217,659 (USD6,800,000)	經由第三地區(Nano Precision)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119,025 (USD3,700,000)	-	-	119,025 (USD3,700,000)	6,108	100.00%	6,108	208,673	63,605 (USD2,065,438)
廣州揚旭	研發、加工、製造液晶顯示器導光板，銷售本公司所生產的產品並提供相關服務	238,740 (USD7,800,000)	經由第三地區(Nano Display)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9,820 (USD308,797)	-	-	9,820 (USD308,797)	40,952	100.00%	40,952	456,616	-
廣州揚都	研發、加工、製造顯示器零組件，銷售自產產品及提供售後服務	USD 6,000,000	經由第三地區(YLG Limited)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USD 3,060,000	-	-	USD 3,060,000	9,220	51.00%	4,702	7,788	-
上海揚拓系統工程	智能化工程及電子零組件銷售，並提供相關配套服務	USD 1,500,000	經由第三地區(Coretronic System Engineering HK)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USD 1,500,000	-	-	USD 1,500,000	16,878	100.00%	16,878	9,433	-
創星電子	研發、生產、銷售變壓器、電感器及相關產品	USD 1,000,000	經由第三地區(Boom Power)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USD 1,000,000	-	-	USD 1,000,000	15,912	100.00%	13,728	98,594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一)(註二)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二)(註三)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612,114 (USD 110,572,776)	$3,396,243 (USD 110,572,776)	$13,323,128

註一：係按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

註二：包含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已清算之蘇州揚麗投資金額及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已清算之南京瑞宇投資金額，因處分投資之款項並未匯回中強光電，故未向經濟部投審會申請註銷相關投資額度。

註三：係按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USD=30.715NTD換算。

附表七之一：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人民幣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1)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1)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昆山揚明	研發、製造光學引擎及相關光學電子器材	$727,119 (USD 22,200,000) (註4及註5)	經由第三地區(Best Alpha及Grace China)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164,450 (USD 5,000,000)	$ -	$ -	$164,450 (USD 5,000,000)	$67,038 (USD 2,202,457)	100.00%	$67,038 (USD 2,202,457)	$1,340,328 (USD 43,637,586)	$74,505 (USD 2,457,289) (註2及註10~註11)
蘇州揚明	研發、製造光學引擎及相關光學電子器材	33,951 (USD 1,000,000)	經由第三地區(Best Alpha)投資事業間接投資	33,951 (USD 1,000,000)	-	-	33,951 (USD 1,000,000)	31,021 (USD 1,034,002)	100.00%	31,021 (USD 1,034,002)	330,815 (USD 10,770,478)	1,328,957 (USD 31,295,415及RMB 80,635,502) (註2及註6~註9及註12)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2)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2)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98,401 (USD 6,000,000)	$233,101 (USD 7,020,000)	註3

註1：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註2：係按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
註3：本公司於107年6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定文件，故不受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限額規定。
註4：昆山揚明於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轉增資USD9,800,000元及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投資USD2,300,000元。
註5：昆山揚明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盈餘轉增資USD1,300,000元，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投資USD824,850元及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投資USD2,975,150元。
註6：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取得其轉投資公司蘇州揚明所分派之現金股利，金額為USD20,235,299元，並已匯回予揚明光學。
註7：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取得其轉投資公司蘇州揚明所分派之現金股利，金額分別為RMB27,691,452元及USD4,509,641元，其中RMB24,922,307元(稅後)已匯回予揚明光學。
註8：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取得其轉投資公司蘇州揚明所分派之現金股利，金額為RMB52,944,050元，並已匯回予揚明光學。
註9：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取得其轉投資公司蘇州揚明所分派之現金股利，金額為USD4,528,402元，並已匯回予揚明光學。
註10：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取得其轉投資公司昆山揚明所分派之現金股利，金額為USD603,264元，並已匯回予揚明光學。
註11：Grace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取得其轉投資公司昆山揚明所分派之現金股利，金額為USD1,854,025元，並已匯回予揚明光學。
註12：Best Alpha Investments Limited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取得其轉投資公司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所分派之現金股利，金額為USD6,531,714元，並已匯回予揚明光學。

附表七之二：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其他外幣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3)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奧圖碼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奧圖碼科技之系統產品於大陸地區之行銷與售後服務	$ 38,412 (USD1,200,000)	透過第三地區(Modern Smart)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8,412 (USD1,200,000)	$ -	$ -	$ 38,412 (USD1,200,000)	$ 8,506 RMB 1,887,100	100.00%	$ 8,506 RMB 1,887,100	$ 94,028 RMB 21,010,398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二)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二)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38,412 (USD1,200,000)	$176,798 (USD5,900,000) (註四)	$589,762

註一：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經與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其他：係依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

註二：係按匯出當時之匯率及本公司取得香港工房時之匯率換算。

註三：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所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辦理。

註四：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工房及香港工房出售上海透明思考琉璃藝術品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十三日完成股權移轉登記，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報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備查，惟因處分投資之款項並未匯回本公司，故未抵減投資額度。

註五：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附表八：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元

持有公司	帳列項目	金融商品	類型	合約到期月份	合約金額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備註
本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預購美元	108年1~4月	USD 343,500,000	$ 14,150	$ 14,150	註1
本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預售美元	108年1~2月	USD 250,000,000	22,382	22,382	註1
本公司	避險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預購美元	108年2月	USD 20,000,000	(2,402)	(2,402)	註1
本公司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預售美元	108年2月	USD 20,000,000	1,487	1,487	註1
蘇州璨宇光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預售美元	108年1~4月	USD 47,000,000	509	509	註2
蘇州揚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預售美元	108年1~2月	USD 8,000,000	2,669	2,669	註3
寧波璨宇光電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預售美元	108年1月	USD 5,000,000	595	595	註4
蘇州璨宇光電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預售美元	108年1月	USD3,000,000	482	482	註5
蘇州璨鴻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預售美元	108年1~3月	USD 9,000,000	791	791	註6
奧圖碼科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外幣換匯合約	—	108年1~2月	USD 8,000,000	107	107	註7
奧圖碼科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外幣換匯合約	—	108年3月	USD 22,500,000	(2,360)	(2,360)	註7
Optoma Europe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英鎊/買入美金	108年1~2月	USD 12,000,000	2,591	2,591	註8
Optoma Europe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英鎊/賣出歐元	108年2月	EUR 7,000,000	1,278	1,278	註8
Optoma Europe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英鎊/買入美金	108年2月	USD 5,000,000	(1,742)	(1,742)	註8
Optoma Europe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英鎊/賣出歐元	108年1月	EUR 8,500,000	(3,570)	(3,570)	註8
Optoma US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加幣/買入美金	108年1~4月	CAD 2,500,000	1,893	1,893	註9
Dynamic Time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英鎊/買入美金	108年1月	GBP 5,500,000	10,126	10,126	註10

註1：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而產生之當期已實現利益金額為294,105千元。

註2：民國一〇七年度聯屬公司蘇州璨宇光學，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而產生之當期已實現損失金額為61,237千元。

註3：民國一〇七年度聯屬公司蘇州揚昕，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而產生之當期已實現利益金額為8,361千元。

註4：民國一〇七年度聯屬公司寧波璨宇，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而產生之當期已實現損失金額為18,335千元。

註5：民國一〇七年度聯屬公司蘇州璨宇光電，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而產生之當期已實現損失金額為433千元。

註6：民國一〇七年度聯屬公司蘇州璨鴻光電，因從事外幣換匯合約而產生之當期已實現利益金額為0千元。

註7：民國一〇七年度子公司奧圖碼科技，因從事外幣換匯合約而產生之當期已實現利益金額為51,319千元。

註8：民國一〇七年度聯屬公司Optoma Europe，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而產生之當期已實現利益金額為26,394千元。

註9：民國一〇七年度聯屬公司Optoma USA，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而產生之當期已實現利益金額為2,015千元。

註10：民國一〇七年度聯屬公司Dynamic Time ，因從事遠期外匯合約而產生之當期已實現利益金額為6,907千元。

附表九：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人民幣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單位/股數	金額	單位/股數	金額	單位/股數	售價	帳面金額	處份(損)益(註)	單位/股數	金額
蘇州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利多多結構性存款理財商品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浦發銀行	-	-	-	-	RMB 200,000,000	-	-	RMB 200,000,000	RMB 1,954,254	-	-
昆山揚明光學有限公司	利多多結構性存款理財商品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浦發銀行	-	-	-	-	RMB 150,000,000	-	-	RMB 150,000,000	RMB 1,432,939	-	-

註：係帳列利息收入。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80239 號

會 員 姓 名：(1) 許新民 (2) 陳智忠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事務所電話：(02)2757-8888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 二三〇五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2099907

(2) 台省會證字第 四四〇一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中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自民國 一〇七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一〇七 年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許新民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陳智忠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月 日